

标段编号：44038220170079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坪山文化广场项目（剩余工程）（重新公告）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20日

1. 企业基本信息

附件 1: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广东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500MA55R3GR9U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资金(万元)	4800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 D3 栋 202	
成立时间	2020 年 12 月 25 日			在深办公场所情况	自有; 500 平方米	
法定代表人	林超铭	联系方式	18402065868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林超铭; 出资额 4800 万元; 占比 100%	
主项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企业总人数	40					
企业总资产(亿元)	0.2360355972					
年营业额	2022 年	3847.004719 万元		纳税额	2022 年	16.046119 万元
	2023 年	2907.906497 万元			2023 年	9.539835 万元
	2024 年	16857.420327 万元			2024 年	126.807852 万元

备注:

1、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如 2024 年纳税证明未出具,则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纳税情况,以税务部门提供的纳税证明为准。

2、投标人应按本表所填营业收入和纳税年份的顺序放置纳税证明扫描件。

1.1企业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575390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住所、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同乐社区中山园路同乐村6号同乐村综合楼401

变更后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D3栋202

变更前名称： 广东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085133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企业类型）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股权和公证书、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

备案后章程：

备案前股权和公证书：

备案后股权和公证书：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林秀峰：出资额4752（万元），出资比例99%
林超铭：出资额48（万元），出资比例1%

变更后股东信息： 林超铭：出资额4800（万元），出资比例100%

变更前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后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500MA55R3GR9U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1]027439

企业名称：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超铭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D3栋202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4年09月19日 至 2027年07月1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9月19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587551

企业名称: 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500MA55R3GR9U

法定代表人: 林超铭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D3栋202

有效期: 至2029年06月17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17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479897

企业名称: 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500MA55R3GR9U

法定代表人: 林超铭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D3栋202

有效期: 至2026年05月28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直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09月25日

1.2在深办公场所情况证明材料

场地使用说明

本人现将我名下单位深圳市南山区 TCL 科学园区 D3-2B
授权给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无偿使用。
特此说明。

梁文新

2024 年 8 月 10 日



权利人	
姓名	梁文新
身份证	440803197211103410
会员卡号	D3-2B
<p>使用权证书编号: T2011003 号 (正本)</p> <p>深圳 TCL 光电科技有限公司</p> <p>签发日期: 2022 年 4 月 1 日</p>	

使用权			
物业名称	TCL 科学园区 D3-2B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区		
建筑面积	约 545.00 m ²	用途	工业研发
使用年限	2006 年 9 月 13 日至 2056 年 9 月 12 日		
他项权力摘要			
会员仅拥有本证书所指房屋的使用权, 其他权益详见《深圳 TCL 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高科技精英俱乐部会籍章程及权益书》。			

1.3 企业纳税证明

2022年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285493号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500MA55R3GR9U)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 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44.23	0
2	企业所得税	1,112.76	0
3	印花税	3,551.19	0
4	教育费附加	2,204.68	0
5	增值税	146,978.56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469.77	0
合计		160,461.19	0
其中, 自缴税款		156,786.74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2年160,461.19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3月13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03131517755381



2023年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285499号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500MA55R3GR9U)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47.79	0
2	印花税	65.31	0
3	教育费附加	1,349.05	0
4	增值税	89,936.83	0
5	地方教育附加	899.37	0
	合计	95,398.35	0
	其中, 自缴税款	93,149.93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2年95,333.04元, 2023年65.31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3月13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03131549755423



2024年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550520号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500MA55R3GR9U) 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337.34	0
2	企业所得税	804.56	0
3	印花税	45,628.16	0
4	教育费附加	17,287.43	0
5	增值税	1,152,496.1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1,524.93	0
	合计	1,268,078.52	0
	其中, 自缴税款	1,239,266.16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3年32,075.09元, 2024年1,236,003.4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5月12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05122142761762



2、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

附件5:

投标人近五年（2020年1月1日至截标之日）自认为最具代表性

工程施工业绩表

（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取列表序号前5项）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交（竣）工日期或签订日期	项目类别	项目所在地	备注：“在建”或“完工”
1	广州新华学院东莞校区二期第二阶段工程科教研图书信息综合大楼工程-精装修工程	5206.119735	合同签订日期： 2024.5.30	建筑	东莞	在建
2	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项目-精装修工程	1914.811810	竣工日期： 2025.5.10	建筑	深圳	完工
3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三亚海洋实验室建设项目(施工)	950	合同签订日期： 2024.12.31	建筑	海南	在建
4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实验室实验环境改造升级项目（施工）	232.333714	竣工日期： 2025.4.2	建筑	海南	完工
5	新阁社区特皓苑、华天公寓及华海公寓垃圾房提升工程	52.0666	竣工日期： 2023.3.23	建筑	深圳	完工
6	深圳市第六幼儿园幼儿功能室改造项目	33.942637	合同签订日期： 2025.7.28	建筑	深圳	在建

备注:

1、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5项，若超过5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5项；

2、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或交（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3、需按表中的顺序提供每项业绩的证明资料：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合同和（或）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

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交（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盖章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交（竣）工验收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4、工程业绩类型按《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市〔2014〕159号）工程认定。

2.1 广州新华学院东莞校区二期第二阶段工程科教研图书信息综合大楼工程-精装修工程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 中建四局 08 00 2023 002 03 009 】

【广州新华学院东莞校区二期第二阶段工程科教研图书信息综合大楼】工程

【精装修】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_____

签约时间：2024年05月30日_____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超铭】

住 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壘岗社区步行街 C103】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精装修】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广州新华学院东莞校区二期第二阶段工程科教研图书信息综合大楼工程精装修工程】。

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东莞市麻涌镇沿江西路 248 号广州新华学院东莞校区内。】。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配合、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成品保护、包治安、包验收、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的承包方式。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以上工程范围为暂定，若乙方施工质量、进度、工期、安全文明或现场管理施工任一项达不到建设单位或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但承包单价不予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精装修分包工程作业】。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发标人指定

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具体范围以施工图纸及合同附件《工程量计价清单》为准。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二、分包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05 】月【 30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2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09 】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气候条件、停水、停电、工地及周边环境、政府政策等各类因素影响。

3. 工期节点要求：

3.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建设单位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建设单位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须接受甲方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 本工程的关门节点（即建设单位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1.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合格标准，并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工程。】。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确保项目建设期内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若出现由承包人承担责任的重大安全事故，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处以每起叁万元的罚款。】。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52061197.35 】元（大写：人民币【 伍仟贰佰零陆万壹仟壹佰玖拾柒元叁角伍分 】），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50544851.80 】元，增值税税率【 3% 】，增值税为¥【 1516345.55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五、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3. 通用条款；
4. 中标通知；
5. 投标函及其附件；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
9. 甲方与建设单位总承包合同文件相关内容；
10.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六、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乙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乙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5. 乙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6. 乙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
7.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七、其他

1. 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约方式，甲乙双方已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企业实名认证及企业电子印章授权，双方均认可电子印章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2.2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项目-精装修工程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 中建四局 08 00 2022 013 03 022 】

【 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项目

【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甲方（承包人）：中建四局深圳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约时间：2024年01月31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 中建四局深圳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邦奎 】

乙方（分包人）：【 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林超铭 】

住 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壘岗社区步行街 C103 】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精装修工程】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 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项目精装修工程 】。

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城街道石岗圩路南侧、现状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内。】。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 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配合、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成品保护、包治安、包验收、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的承包方式。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以上工程范围为暂定，若乙方施工质量、进度、工期、安全文明或现场管理施工任一项达不到建设单位或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但承包单价不予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 精装修 分包工程作业】。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发标人指定

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具体范围以施工图纸及合同附件《工程量计价清单》为准。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二、分包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02】月【05】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04】月【29】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84】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气候条件、停水、停电、工地及周边环境、政府政策等各类因素影响。

3. 工期节点要求：

3.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建设单位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建设单位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须接受甲方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 本工程的关门节点（即建设单位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1. 本工程质量标准：【满足深圳市标准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符合总承包合同、施工图纸、施工说明、设计变更等技术文件的有关质量要求，并达到市优质结构工程、市优质样板工程、省优质样板工程质量奖项的评定标准，确保深圳市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配合编制申报奖项的相关资料。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确保达到【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省建筑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样板工地】，争创【国家AAA级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省绿色施工示范工程】标准。配合编制申报奖项的相关资料。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19148118.10】元（大写：人民币【壹仟玖佰壹拾肆万捌仟壹佰壹拾捌元壹角】），其中不含税价款为¥【17567080.83】元，增值税税

率【 9% 】，增值税为¥【 1581037.27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五、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3. 通用条款；
4. 中标通知；
5. 投标函及其附件；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
9. 甲方与建设单位总承包合同文件相关内容；
10.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六、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乙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乙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5. 乙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6. 乙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

风险。

7.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七、其他

1. 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约方式，甲乙双方已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企业实名认证及企业电子印章授权，双方均认可电子印章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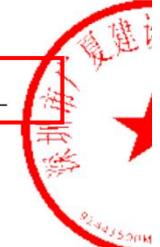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工程地址：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大道与石岗圩路交汇处西南侧

消防查验日期：2025年5月1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签字）：李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报告的填写说明

1. 本报告是建设单位实施消防查验的结果汇总，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并作为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附件，在申请消防验收或备案时向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一并提交。

2. 建设单位如未直接和符合从业条件的技术服务机构订立委托合同，在施工过程中自行完成消防设施检测，或在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时自行完成消防设施性能、系统功能联调联试，则本报告中“技术服务机构”一栏由建设单位及其项目负责人盖章、签字，并承担相应责任和法律后果。

3. 本报告是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实施消防验收现场评定的重要依据，建设、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监理和技术服务单位应充分了解其法律后果。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4. 本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总承包施工单位、工程监理单位、技术服务机构、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各持一份。

5. 表格设定的栏目，应逐项填写；不需填写的，可填“无”。

6. 本报告中的所有表格，栏目或内容不够的可自行增加。

7. 各责任主体单位均应在本报告上盖骑缝章。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建筑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用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厂房 <input type="checkbox"/> 仓库 <input type="checkbox"/> 储罐或可燃材料堆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内部装修		
建筑概况 (含建筑高度、层数及各层使用功能)	<p>该工程位于: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大道与石岗圩路交汇处西南侧, 该项目共2栋建筑物, 总建筑面积29959.55平方米。北侧教学楼:地上6层、地下1层, 建筑高度23.55米, 地上建筑面积19488.3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6510.01平方米, 地上部分耐火等级二级、地下部分火等级一级;装修后使用性质:首层为架空层、多功能厅、图书馆、消防控制室、配电间, 2-6层为教学用房;南侧宿舍楼:地上6层、地下1层, 建筑高度23.1米, 地上建筑面积3084.38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876.81平方米, 地上部分耐火等级二级、地下部分耐火等级一级;装修后使用性质:首层为架空层、餐厅, 2层为教师餐厅、后勤宿舍, 3层为活动用房, 4-6层为教师宿舍;地下部分为停车库(含充电车位)及设备用房。申报装修材料:顶棚:铝扣板、无机涂料(A级);墙面:无机涂料、瓷砖(A级)、木纹吸音板艺术漆、抗倍特板、实木复合板、奥松板(B1级);地面:瓷砖、石材(A级)、复合木地板、实木地板、PVC地胶(B1级);隔断:砖墙(A级);工程设置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机械防烟排烟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等消防设施。</p>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07-83-01-016935006001	总建筑面积	29959.55平方米
工程质量监督单位	无	监督编号	无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李志鸿 440526197407122216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芳 320321197910052442
消防设计技术审查单位	无	项目负责人	无
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颜昌华 430422197010127534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颜昌华 430422197010127534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朱钧泽 440982199208194112
承建单位(消防设施)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宝明 421122198010270055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建强 430124197505031733
技术服务机构(消防设施检测)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李志鸿 440526197407122216
技术服务机构(竣工验收消防查验)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李志鸿 440526197407122216
消防设计审查合格意见书文件编号	深龙建消审字【2022】第0165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证明文件编号	无

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二、工程概况

三、工程概况

四、工程概况

五、工程概况

六、工程概况

七、工程概况

二、消防查验实施情况

（一）消防查验组织及形式

- 1、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以及相关专家成立验收组。
- 2、成立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总监）为组长，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参加的验收组，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

（二）消防查验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消防查检会议。
- 2、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情况。
- 3、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消防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 4、查验工程实体消防施工质量。
- 5、完成了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提出的有关整改意见。
- 6、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结果意见并签名。

（三）验收人员签名

	单位	成员名单	
		姓名	身份证号码
验收组组成情况	建设单位	李志鸿	李志鸿 440526197407122216
	设计单位	王芳	王芳 320321197910052442
	总承包施工单位	颜昌华	颜昌华 430422197010127534
	土建施工单位	颜昌华	颜昌华 430422197010127534
	装修施工单位	朱钧泽	朱钧泽 440982199208194112
	消防设施施工单位	李宝明	李宝明 421122198010270055
	监理单位	张建强	张建强 430124197505031733
	技术服务机构	李志鸿	李志鸿 440526197407122216
	验收组组长	李志鸿	李志鸿 440526197407122216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四) 除建设单位外，其他各责任主体分别独立出具的消防质量确认报告

责任主体	消防质量确认报告	报告编号
总承包施工单位	建设工程消防施工竣工报告（含建筑与结构、装修装修、建筑节能、给水排水、建筑电气各个分部分项工程的消防内容）	
设计单位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监理单位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施工质量监理评估报告	
技术服务机构	建设工程消防设施检测报告	
<p>备注：</p> <p>建设单位组织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之前，应当对下列材料自行单独组卷，存档备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工程消防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包含的种类和内容应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和有关专业验收规范的要求，并根据《广东省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提供的表格（没有录入的，自行编制）编制，包括按照相关消防技术标准应当由法定检验机构出具的涉及消防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见证取样检验报告，以及检验批次、分项工程、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记录等其他资料。2. 施工、设计、工程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分别独立出具的确认工程消防质量符合有关标准的报告。3. 消防设施性能、系统功能联调联试等内容的检测合格报告。		

1
2
02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115
116
117
118
119
120
121
122
123
124
125
126
127
128
129
130
131
132
133
134
135
136
137
138
139
140
141
142
143
144
145
146
147
148
149
150
151
152
153
154
155
156
157
158
159
160
161
162
163
164
165
166
167
168
169
170
171
172
173
174
175
176
177
178
179
180
181
182
183
184
185
186
187
188
189
190
191
192
193
194
195
196
197
198
199
200
201
202
203
204
205
206
207
208
209
210
211
212
213
214
215
216
217
218
219
220
221
222
223
224
225
226
227
228
229
230
231
232
233
234
235
236
237
238
239
240
241
242
243
244
245
246
247
248
249
250
251
252
253
254
255
256
257
258
259
260
261
262
263
264
265
266
267
268
269
270
271
272
273
274
275
276
277
278
279
280
281
282
283
284
285
286
287
288
289
290
291
292
293
294
295
296
297
298
299
300
301
302
303
304
305
306
307
308
309
310
311
312
313
314
315
316
317
318
319
320
321
322
323
324
325
326
327
328
329
330
331
332
333
334
335
336
337
338
339
340
341
342
343
344
345
346
347
348
349
350
351
352
353
354
355
356
357
358
359
360
361
362
363
364
365
366
367
368
369
370
371
372
373
374
375
376
377
378
379
380
381
382
383
384
385
386
387
388
389
390
391
392
393
394
395
396
397
398
399
400
401
402
403
404
405
406
407
408
409
410
411
412
413
414
415
416
417
418
419
420
421
422
423
424
425
426
427
428
429
430
431
432
433
434
435
436
437
438
439
440
441
442
443
444
445
446
447
448
449
450
451
452
453
454
455
456
457
458
459
460
461
462
463
464
465
466
467
468
469
470
471
472
473
474
475
476
477
478
479
480
481
482
483
484
485
486
487
488
489
490
491
492
493
494
495
496
497
498
499
500
501
502
503
504
505
506
507
508
509
510
511
512
513
514
515
516
517
518
519
520
521
522
523
524
525
526
527
528
529
530
531
532
533
534
535
536
537
538
539
540
541
542
543
544
545
546
547
548
549
550
551
552
553
554
555
556
557
558
559
560
561
562
563
564
565
566
567
568
569
570
571
572
573
574
575
576
577
578
579
580
581
582
583
584
585
586
587
588
589
590
591
592
593
594
595
596
597
598
599
600
601
602
603
604
605
606
607
608
609
610
611
612
613
614
615
616
617
618
619
620
621
622
623
624
625
626
627
628
629
630
631
632
633
634
635
636
637
638
639
640
641
642
643
644
645
646
647
648
649
650
651
652
653
654
655
656
657
658
659
660
661
662
663
664
665
666
667
668
669
670
671
672
673
674
675
676
677
678
679
680
681
682
683
684
685
686
687
688
689
690
691
692
693
694
695
696
697
698
699
700
701
702
703
704
705
706
707
708
709
710
711
712
713
714
715
716
717
718
719
720
721
722
723
724
725
726
727
728
729
730
731
732
733
734
735
736
737
738
739
740
741
742
743
744
745
746
747
748
749
750
751
752
753
754
755
756
757
758
759
760
761
762
763
764
765
766
767
768
769
770
771
772
773
774
775
776
777
778
779
780
781
782
783
784
785
786
787
788
789
790
791
792
793
794
795
796
797
798
799
800
801
802
803
804
805
806
807
808
809
810
811
812
813
814
815
816
817
818
819
820
821
822
823
824
825
826
827
828
829
830
831
832
833
834
835
836
837
838
839
840
841
842
843
844
845
846
847
848
849
850
851
852
853
854
855
856
857
858
859
860
861
862
863
864
865
866
867
868
869
870
871
872
873
874
875
876
877
878
879
880
881
882
883
884
885
886
887
888
889
890
891
892
893
894
895
896
897
898
899
900
901
902
903
904
905
906
907
908
909
910
911
912
913
914
915
916
917
918
919
920
921
922
923
924
925
926
927
928
929
930
931
932
933
934
935
936
937
938
939
940
941
942
943
944
945
946
947
948
949
950
951
952
953
954
955
956
957
958
959
960
961
962
963
964
965
966
967
968
969
970
971
972
973
974
975
976
977
978
979
980
981
982
983
984
985
986
987
988
989
990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997
998
999
1000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二) 建筑装饰装修				
室内装饰装修	室内装修范围和使用功能	相符	《建筑内部装修防火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354 《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GB 8624	合格
	顶棚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墙面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地面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隔墙或隔断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装饰织物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塑料电工套管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其他室内装饰装修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对疏散设施影响	相符		合格
	对消防设施影响	相符		合格
	用电装置发热情况和防火隔热、散热措施，及其周围材料的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电气装置（配电箱、控制面板、接线盒、开关、插座等）安装基材的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外墙装饰	外墙装饰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三)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水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	消防供水形式（常高压/临时高压）	相符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 50974	合格
	水源	相符		合格
	消防水池	相符		合格
	高位消防水池	相符		合格
	消防水泵房	相符		合格
	消防水泵	相符		合格
	稳压泵气压罐	相符		合格
	减压阀	相符		合格
	高位消防水箱	相符		合格
	管网	相符		合格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	水泵接合器	相符		合格
	室外消火栓	相符		合格
	室内消火栓	相符		合格
	控制柜	相符		合格
	系统流量压力	相符		合格
	系统功能	相符		合格
	永久性标识	相符		合格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设置形式（火灾危险等级、干式/湿式）	相符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261	合格
	系统供水水源	相符		合格
	消防泵房	相符		合格
	消防水泵	相符		合格
	稳压设施	相符		合格
	报警阀组	相符		合格
	管网	相符		合格
	水流指示器、信号阀	相符		合格
	喷头	相符		合格
	末端试水	相符		合格
	雨淋、水幕及水喷雾灭火系统	相符		合格
	水泵接合器	相符		合格
	系统流量压力	相符		合格
系统功能	相符	合格		
气体灭火系统	设置形式（有管网、预作用）	相符	《气体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263	合格
	防护区或保护对象与储存装置间	相符		合格
	气体灭火控制器	相符		合格
	设备和灭火及输送管道	相符		合格
	组件（喷头、选择阀等）	相符		合格
	系统功能	相符		合格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泡沫灭火系统	供水设施	相符	《泡沫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281	无
	泡沫液储罐、泡沫液泵	相符		无
	泡沫比例混合器（装置）	相符		无
	泡沫产生装置	相符		无
	消防泵	相符		无
	泡沫消火栓	相符		无
	防护区	相符		无
	阀门	相符		无
	压力表	相符		无
	管道过滤器	相符		无
	金属软管等系统组件	相符		无
	管道及附件	相符		无
	固定管道的支、吊架，管墩	相符		无
	管道穿防火堤、楼板、防火墙及变形缝等的处理	相符		无
	管道和系统组件的防腐	相符		无
	消防泵房、水源及水位指示装置	相符		无
	动力源、备用动力及电气设备	相符		无
	低、中倍数泡沫灭火系统喷泡沫试验	相符		无
高倍数泡沫灭火系统喷泡沫试验	相符	无		
建筑灭火器	建筑灭火器布置、配置	相符	《建筑灭火器配置验收及检查规范》 GB 50444	合格
其他灭火系统	细水雾灭火系统	无	《细水雾灭火系统技术规范》 GB 50898	无
	大空间智能型主动喷水灭火系统	无	大空间智能型主动喷水灭火系统技术规程 CECS 263	无
	水喷雾灭火系统	无	《水喷雾灭火系统技术规范》 GB 50219	无
	消防炮灭火系统	无	《固定消防炮灭火系统施工与验收规范》 GB 350298	无
	干粉灭火系统	相符		合格
	厨房设备灭火装置等	无		无

1. 设计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 监理单位：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3. 施工单位：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4. 建设单位：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

(四) 通风与空调				
防烟、排烟系统	系统设置形式	相符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23 《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 51251	合格
	设备手动功能	相符		合格
	自然通风及自然排烟设施	相符		合格
	机械防烟与机械排烟系统性能	相符		合格
	机械排烟风机	相符		合格
	正压送风机	相符		合格
	管道	相符		合格
	挡烟垂壁	相符		合格
	排烟口（截面积及风速）	相符		合格
	防火阀及排烟防火阀	相符		
	系统联动功能	相符	合格	
	特殊场所防烟、排烟系统有效性试验（特殊消防设计、地下人员密集场所、城市隧道、高大空间、中庭）	相符	合格	
(五) 建筑电气				
消防电源及其配电	消防电源的负荷等级与供电形式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303	合格
	备用电源（发电机、UPS等）	相符		合格
	发电机房	相符		合格
	专用供电回路设置	相符		合格
	配电箱、末端切换装置及断路器设置	相符		合格
消防电源及其配电	消防配电线路敷设及防护措施	相符		合格
	消防配电电缆的阻燃或耐火性能	相符		合格
	不应设剩余电流过载保护装置	相符		合格
电力线路及电气装置	架空电力线路与保护对象的距离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303 《阻燃和耐火电线电缆或光缆通则》GB/T 19666 《阻燃及耐火电缆》GA 306.2	无
	电线电缆的防火性能（耐火性能、阻燃性能、低烟性能、无卤性能等）	相符		合格
	开关、插座、照明灯具的防火措施	相符		合格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	相符		合格

七限公司

132X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	系统形式和功能选择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技术标准》GB 51309	合格
	系统线路设计	相符		合格
	布线	相符		合格
	灯具	相符		合格
	供电设备集中控制型系统功能	相符		合格
	非集中控制型系统功能	相符		合格
	系统备用照明系统功能	相符		合格
(六) 智能建筑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消防控制室	相符	《火警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66	合格
	布线	相符	《阻燃和耐火电线电缆或光缆通则》GB/T 19666 《阻燃及耐火电缆》GA 306.2	合格
	火灾报警控制器	相符		合格
	消防联动控制器	相符		合格
	图文显示装置	相符		合格
	火灾探测器	相符		合格
	可燃气体探测器	相符		合格
	手动报警按钮	相符		合格
	火灾声光警报器	相符		合格
	消防专用电话	相符		合格
	消防应急广播	相符		合格
	火灾显示盘	相符		合格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探测器、监控设备）	相符		合格
	系统联动功能	相符		合格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供电线路和联动控制线路的耐火性能	相符		
	传输线路的阻燃或耐火性能	相符	合格	
城市消防远程监控系统	远程监控系统集成	相符	《城市消防远程监控系统技术规范》GB 50440	合格
	远程监控系统主要设备功能	相符		合格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七) 建筑节能				
建筑外墙 节能工程 防火	保温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411 《广东省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DBJ 15-65 《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GB 8624	合格
	防护层	相符		合格
	防火隔离带	相符		合格
建筑屋面 节能工程 防火	保温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防护层	相符		合格
	防火隔离带	相符		合格
幕墙节 能工程防 火	保温隔热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防火封堵	相符		合格
	窗槛墙	相符		合格
供暖通风 空调节能 工程防火	绝热材料、绝热防潮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无	
	保护层	相符	无	
(八) 电梯				
消防电梯	消防电梯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消防电梯前室等	相符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310-2002	合格
	消防电梯测试（电梯召回、消防人员使用）	相符		合格
	通讯系统	相符		合格
	电梯救援	相符		合格
备注：建设单位应当按照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政策要求对上述查验项目没有包含的内容进行增补，当某个查验项目包含多个查验对象或部位时，应当进行全数查验。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表二 室外工程的划分及查验项目列表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与经审查合格的消防设计文件是否相符	执行标准 (应根据工程实际和设计文件调整)	查验结论 (是否合格)
室外总体	防火间距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消防车道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消防登高操作场地及登高面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救援窗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备注：建设单位应当按照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政策要求对上述查验项目没有包含的内容进行增补，当某个查验项目包含多个查验对象或部位时，应当进行全数查验。

设计

图

号

01

01

01

01

01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四、涉及消防的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汇总表

序号	材料/构配件/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及生产日期/批号	使用数量	工程使用部位	见证单位及见证人	检验机构名称	检验报告编号
（一）涉及消防的装饰装修材料								
1	吊顶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2	墙面（防火板、墙布、墙纸、软包、硬包） 地面（地毯、地板、木地板、复合地板）	吸音棉	深圳市鹏韵声控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500m ²	教学楼（墙面）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RSTE202401295
		抗倍特铝蜂窝复合板	佛山市欧朗斯建材有限公司	600m ²	教学楼（墙面）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深圳市港嘉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RS2022-00258
		实木复合板	山东鼎森木业有限公司	450m ²	教学楼（墙面）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RSTE202401398
		难燃胶合板	千年舟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0张	教学楼（墙面）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RSTE202400302
		实木复合地板 1220*205*14mm	山东鼎森木业有限公司	90m ²	教学楼（地面）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RSTE202401398
		PVC地板	雄县莱珂曼塑胶地板有限公司	850m ²	教学楼（地面）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RSTE202401396
4	固定家具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4	窗帘、幕布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5	吊顶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二）涉及消防的节能保温材料								
1	建筑用岩棉板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2	双层真空幕墙玻璃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三）涉及消防的电线电缆、电工套管等其他建筑材料								
1	矿物绝缘电缆	WD-YTTWY-0.6/1KV 5*10mm ²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	1890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检测中心	2403290793
2	低烟无卤耐火电缆	WDZ-YJY-0.6/1KV 3*6mm ²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	1810m 1000m	整个项目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检测中心	2404290499 2402280217
		WDZ-YJY-0.6/1KV 3*6mm ²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					
3	低烟无卤耐火电缆	KV 3*6mm ² WDZ-YJY-0.6/1KV 4*120+1*70mm ²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	1752m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检测中心	2403280708
4	耐火电缆（线）	WDZN-UJY-0.6/1KV 3*16mm ² WDZN-UJY-0.6/1KV 4*10mm ²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	176m 365m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检测中心	2403290795 2403280707
5	阻燃电缆（线）	WDZ-YJY-0.6/1KV 4*95+50mm ² WD-YTTWY-0.6/1KV-5*16mm ² WD-YTTWY-0.6/1KV-4*35+1*16mm ²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	644m 2410m 2315m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检测中心	2403280712 2404290508 2403290791
（四）涉及消防的建筑物构配件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1	防火墙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2	防火隔墙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3	防火挑檐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4	钢制隔热防火窗	GFC3580*2480-H-A1.00(乙级) GFC1480*1180-H-A1.00(乙级) GFC2080*1480-H-A1.00(乙级) GFC880*1480-H-A1.00(乙级)	深圳市芳大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10	地下室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No:XF2003069
5	喷涂防火涂料	GT-NSF-FP2.0-TB	上海平海涂料有限公司	5T	钢连廊、钢楼梯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深圳市业昕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FSS2024-00317

(五) 涉及消防的建筑设备

1	消防水箱							
2	特级防火卷帘	TFJ(W)-300300-TF3-Cz-S-350-1	广东卫士实业有限公司	9	地下室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No:2018601559
3	防火门	GFM甲、GFM乙、GFM丙	南京马斯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20	教学楼、宿舍楼、地下室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及阻燃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山东)	No:FG1401349-2022
4	消火栓箱	1800*700*160 1800*700*240	深圳市香蜜湖消防设备器材有限公司	98	地下及塔楼消防水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Zb202050511 Zb202050508
5	消防信号阀	ZSXF-65-Z ZSXF-80-Z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4	地下及塔楼消防水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Gn201314780 Gn201314778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ZSXF-100-Z ZSXF-150-Z				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Gn201314776
6	水流指示器	ZSJZ80-M-1.6	福建省天广智能应急有限公司	无	地下及塔楼消防水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检测中心	Gn202111269G1
7	消防软管卷盘	JPS1.0-19/30	深圳市香蜜湖消防设备器材有限公司	123	地下及塔楼消防水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Zb2021M1884
8	内扣式接口	DN65	深圳市香蜜湖消防设备器材有限公司	123	地下及塔楼消防水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Zb2021M2074
9	有衬里消防水带	8-65-25	深圳市香蜜湖消防设备器材有限公司	123	地下及塔楼消防水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Zb2021M2031
10	室外消火栓	SS150/80-1.6	陕西远峰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5	室外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Zb2017M4671
11	直流水枪	QZ3.5/7.5	深圳市香蜜湖消防设备器材有限公司	123	地下及塔楼消防水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Zb2021M2076
12	压力开关	2.5MPa	天津市科辉仪表厂	7	地下室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天津市科辉仪表厂	202406031903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旺龙		
13	湿式报警阀	ZSFZ 200-1.6A	福建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	地下及塔楼消防水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Gn201615475
14	多用途消防水泵接合器	SQD100-1.6 SQD150-1.6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6	地下及塔楼消防水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Zb2015M0331
15	减压稳压室内消火栓	XBD3.0/1.0W-D FCL-2	上海东方泵业（集团）有限公司	2	屋面稳压泵房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Zb2019M2576
16	洒水喷头	T-ZSTBS80-68 ℃ Q5 T-ZSTBS115-68 ℃ Q5 93℃	福建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1435	地下及塔楼消防水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Gn201808139
17	电动机消防泵组	XBD7.0/15G-G	上海东方泵业（集团）有限公司	2	地下室泵房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Gn201612309
18	点型光电感烟火灾探测器	JTY-GD-A30	深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光明分厂 2020年4月	无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Dz2020101695
19	点型感温火灾探测器	JTW-ZD-A20	深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光明分厂 2019年7月	无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Dz2019103510
20	输入模块	JB-A511	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光明分厂 2022年7月	无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Dz2022201546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21	输出模块	KZ-A53	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光明分厂 2016年6月	无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Dz2022201545
22	输入/输出模块	KZJ-A55	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Dz2022201545
23	火灾声光报警器	SG-A99	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	无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Dz2022101091
24	总线消防电话分机	DH99	深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光明分厂 2016年6月	无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Dz201613377
25	消防应急广播设备	GB200	深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光明分厂 2016年6月	无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Dz201613353
26	火灾显示屏	JB-FSD-A82	深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光明分厂 2022年3月	无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Dz2022101092
27	消火栓按钮	J-SJP-M-II	广东平安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123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082403
28	手动火灾报警按钮	J-SAP-M-962K	深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光明分厂 2018年9月	无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Dz2018105430
29	总线隔离模块	无	无	无	无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无	无

www.hkww.com.cn



www.hkww.com.cn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郭旺龙		
30	离心式消防排烟风机	ISQ-1000	上海诺地乐通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5年8月	3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Gn201516095
31	轴流式消防排烟风机	TSO-1000	上海诺地乐通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9年7月	2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Gn201905928
32	70° 防火阀	FHF WSDc-FK-1500* 800	深圳市贵庭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湖北分公司 2019年4月	1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FDQ3287
33	280° 防火阀	FHF WSDc-FK-1000* 800	深圳市贵庭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湖北分公司 2019年4月	1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OBU8470
34	280° 电动防火阀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35	280° 远程控制防火阀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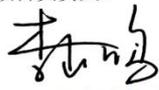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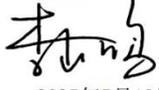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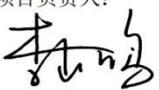
五、建设工程消防查验意见和结论

工程竣工消防查验意见和结论	完成工程消防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消防内容情况：合格
	工程消防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含涉及消防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见证取样检验）报告）的情况：合格
	施工总承包、设计、工程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分别独立出具书面意见确认工程消防质量符合有关标准的情况（是否已向建设单位提供有关书面质量评价或检测报告）：合格
	消防设施性能、系统功能联调联试等内容检测结论（是否合格）：合格
	涉及消防的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结论（是否合格）：合格
真实性承诺	本单位和本人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和消防技术标准履行了建设工程消防施工质量管理和查验职责，充分了解本报告是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实施消防验收或备案抽查的重要依据，承诺所填内容完备、真实。本单位和本人愿意承担因填写遗漏或不实所造成的责任和法律后果。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六、各责任主体（单位和个人）签字盖章确认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10日
设计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10日
总承包施工单位（盖章）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10日
土建施工单位（盖章）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10日
装修施工单位（盖章） 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10日
消防设施施工单位（涉及多个单位时，请并列盖章）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10日
技术服务机构（消防设施检测，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10日
技术服务机构（竣工验收消防查验，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10日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及附件目录（设计、施工、监理涉及多个单位时，请明确各单位所承担的具体范围和内容）：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5年5月10日</p>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表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印章） 申请日期：2025年5月10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联系人	张银水		联系电话	13322629749		
工程地址	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大道与石岗圩路交汇处西南侧			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装饰装修、改变用途、建筑保温）					
工程投资额（万元）				总建筑面积（m ² ）	29959.55					
单位类别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移动电话和座机）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事业单位	赵阳 522327198208240035	李志鸿 440526197407122216	13823514736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甲级	许杰峰 230103196611170610	王芳 320321197910052442	136 9797 60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壹级	易文权 420106196403295237	颜昌华 430422197010127534	13923756217			
消防单位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局有限公司			壹级	陈朝静 520102197012134631	李宝明 421122198010270055	18571662715			
装修单位	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壹级	林超铭 440803199810233419	朱钧泽 440982199208194112	18402065868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综合资质	常运青 430422197408251770	张建强 430124197505031733	18670321366			
技术服务机构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文号（审查意见为合格的）				深龙建消审字【2022】第0165号			审查合格日期	2022年8月23日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号、批准开工报告编号或证明文件编号（依法需办理的）							制证日期			
建筑名称	结构类型	使用性质	耐火等级	层数		高度（m）	长度（m）	占地面积（m ² ）	建筑面积（m ² ）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教学楼	框架结构	教学楼	一级	6	-1	23.55	/	/	19488.35	6510.01
宿舍楼	框架结构	宿舍	一级	6	-1	23.1	/	/	3084.38	876.8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装修部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顶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墙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隔断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家具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织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装修面积（m ² ）	29959.55			装修所在层数	教学楼地下一层、地上一层至六层 宿舍楼地下一层、地上一层至六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变用途	使用性质	教学楼、宿舍楼			原有用途	教学楼、宿舍楼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保温	材料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A <input type="checkbox"/> B1 <input type="checkbox"/> B2			保温所在层数	/				
	保温部位	/			保温材料	/				

施工过程中消防设施检测情况（如有）	
技术服务机构（印章）：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5年5月6日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情况及意见	
<p>一、基本情况</p> <p>该工程位于: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大道与石岗圩路交汇处西南侧, 该项目共2栋建筑物, 总建筑面积29959.55平方米。北侧教学楼:地上6层、地下1层, 建筑高度23.55米, 地上建筑面积19488.3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6510.01平方米, 地上部分耐火等级二级、地下部分火等级一级;装修后使用性质:首层为架空层、多功能厅、图书馆、消防控制室、配电间, 2-6层为教学用房;南侧宿舍楼:地上6层、地下1层, 建筑高度23.1米, 地上建筑面积3084.38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876.81平方米, 地上部分耐火等级二级、地下部分耐火等级一级;装修后使用性质:首层为架空层、餐厅, 2层为教师餐厅、后勤宿舍, 3层为活动用房, 4-6层为教师宿舍;地下部分为停车库(含充电车位)及设备用房。申报装修材料:顶棚:铝扣板、无机涂料(A级);墙面:无机涂料、瓷砖(A级)、木纹吸音板艺术漆、抗倍特板、实木复合板、奥松板(B1级);地面:瓷砖、石材(A级)、复合木地板、实木地板、PVC地胶(B1级);隔断:砖墙(A级);工程设置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机械防烟排烟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等消防设施。</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印章）：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5年5月10日</p>	
<p>二、经审查合格的消防设计文件实施情况</p> <p>依法参加了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的竣工验收, 该工程已按消防设计文件落实施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设计单位（印章）：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5年5月10日</p>	
<p>三、工程监理情况</p> <p>已依法对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施工过程实施了工程监理, 并参加了该工程的竣工验收, 结论合格。</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监理单位（印章）：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2025年5月10日</p>	
<p>四、工程施工情况</p> <p>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已按消防设计文件和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施工完成, 并依法参加了该工程的竣工验收。</p> <p>消防单位（印章）：  装修单位（印章）：  施工总承包单位（印章）： </p> <p>项目经理签名：  项目经理签名：  项目经理签名：  2025年5月10日</p>	
<p>五、消防设施性能、系统功能联调联试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技术服务机构（印章）：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5年5月6日</p>	
<p>备注：建设单位信用代码12440307455756779E</p>	



2.3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三亚海洋实验室建设项目(施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三亚海洋实验室建设项目(施工)

甲方：武汉科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海南省三亚市

签订时间：2024年12月31日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将三亚崖州湾科技城三亚海洋实验室建设项目（施工）装饰装修工程（项目地址：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科教城深海创新公共平台）委托乙方进行施工。为了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和经济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以下合同条款。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三亚海洋实验室建设项目（施工）

1.2 项目地点：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科教城深海创新公共平台

1.3 承包内容：科技创新公共平台中 1#楼 3-6 层、2#楼 6-8 层、8#楼 3-8 层范围内的新建墙体工程、墙体抹灰工程、墙面腻子工程、墙面漆工程、墙面装饰板及龙骨工程、窗帘盒工程、地砖铺贴工程、地胶铺贴工程、地毯铺贴工程、踢脚线供货及安装、铝方通及铝扣板吊顶工程、石膏板及造型顶工程、木门的供货及安装等本项目装饰装修相关的施工工程。具体实施内容详见图纸、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报价清单。

1.4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等。

1.5 工程质量：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甲方提出建设要求，施工质量达到现行国家规范及验收要求。

（二）双方工作

2.1 甲方工作

2.1.1 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完工后对工程进行验收。

2.1.2 协调乙方与其他外界环境干扰及其他单位之间的关系，保障乙方正常施工。

2.1.3 根据合同约定及时支付乙方对应的工程款项，保证工程顺利施工。

2.2 乙方工作

2.2.1 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和现行国家施工质量标准进行施工，制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负责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

2.2.2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2.2.3 应当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施工现场地下设备管线、道路、园林绿化等不受破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的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2.2.4 乙方应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做好自身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工作并购买相应保险。

2.2.5 已竣工工程未交工前，负责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

2.2.6 如因乙方未按图纸施工或未按甲方要求施工造成施工不合格而返工，乙方负责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费用。

2.2.7 乙方须对承包范围内的一切工作承担全部责任。在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前，乙方承担设备毁损、灭失以及设备安装不当造成的一切风险；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乙方承担质保期内全部工作以及设备质量或安装不当造成的一切风险。

2.2.8 施工现场的临时挖、移、吊、修边捡底、平整等，由乙方完成，该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乙方在履行合同期间，不得另行要求增加合同价款。

2.2.9 乙方应完成合同所涉及或完成合同所约定工程需要的行政报批、审批业务（如有），若需要由甲方申请审批、报批，乙方应及时提醒甲方，因乙方未提示甲方导致甲方被行政机关处罚，乙方应承担甲方相应损失。

2.2.10 乙方具备完成合同所涉及或完成合同所约定工程需要的资质、等级。（相关资质文件作为合同附件附后）

（三）工程质量及验收

3.1 乙方的工程施工质量应满足图纸及甲方提出的要求，达到现行国家规范及验收要求。

3.2 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对工程质量进行自检并达到合格标准，同时应与竣工验收前10日内向甲方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甲方收到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竣工验收。

3.3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而造成工程质量验收不合格，经整改后，另行验收，因此导致的整改费用及工期延误的损失由乙方承担。整改后仍不合格，甲方可要求乙方继续整改，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也可要求乙方离场并赔偿不合格项目的损失。

(四) 工期

4.1 计划开工日期：合同生效后 5 日历天内。

4.2 竣工日期：开工后 120 日历天内。

4.3 总日历工期天数：120 日历天。

4.4 因甲方原因不具备开工条件而影响工期的，工期相应顺延。

4.5 由于甲方变更设计或增加工程量，以及提出增加设计范围以外的工程项目，造成工期的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4.6 因乙方责任导致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

4.7 由于乙方施工造成工程质量原因返工，工期不顺延。

4.8 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导致停工连续【24】小时以上的，工期相应顺延。

4.9 发生上述工期需顺延的情况时，乙方应向甲方提出书面顺延申请并应当经甲方签证确认，说明工期延误的原因、需要顺延的工期长短并提出相应的证明，经甲方审核确认后，工期予以顺延，乙方未取得甲方签证确认或者未在【5】日内向甲方提出工期顺延申请视为工期不顺延，乙方应承担本合同约定的逾期竣工违约责任。

(五) 工程价款及支付方式

5.1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形式，若甲方有变更或新增项目，则费用另计。

5.2 合同金额暂定为人民币：玖佰伍拾万元整（¥95000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捌佰柒拾壹万伍仟伍佰玖拾陆元叁角叁分（¥8715596.33 元），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柒拾捌万肆仟肆佰零叁元陆角柒分（¥784403.67 元），最终合同金额以结算金额为准。

5.3 付款条款：无工程预付款，甲方根据乙方每月上报工程进度的 70%进行次月支付进度款，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后支付至合同额度的 80%，项目审计结算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97%，剩余 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过后无息退还。

5.4 为保障本项目乙方项目使用的农民工的合法权益，乙方现场所使用的农民工工资均由甲方代为发放，乙方每月根据现场实际用工情况上报项目部农民工

工资表及其考勤天数，甲方按照乙方确认的农民工工资表通过农民工专用账户支付，所支付的农民工工资视为甲方给乙方支付工程款。

5.5 甲方开票明细如下：

开票名称：武汉科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识别号：91420700MA48718C1M
开户行：农行鄂州市葛店开发区支行
银行账号：17603401040003254
地址：湖北省鄂州市葛店开发区润阳路 23 号
电话：0711-5916618

5.6 乙方收款账户为：

户名：深圳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
账号：44250100000800004659

(六) 施工管理

6.1 乙方应严格遵守安全文明施工的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进行施工。工程施工应有项目经理负责管理，并配备足够的安全员、质检人员、造价人员，以满足现场施工管理及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6.2 若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6.3 乙方应对甲方移交后的施工场地上发生的一切负责，包括但不限于工期、财产、人员等。对与本工程有关或本工程进行期间因乙方原因导致的人身伤亡及财产损失承担责任。

6.4 乙方应将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统一清理外运至指定区域，每天固定人员对施工现场进行垃圾清理，每天保持施工道路通畅、无垃圾。

6.5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因乙方原因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立即书面报告甲方。由于乙方原因出现安全事故，本项目或甲方受到媒体或有关主管部门通报或批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和由此产生的一切赔偿责任。

6.6 乙方应遵守市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声、施工现场环境卫生和场外污染等的管理规定，否则造成的罚款由乙方负责。

(七) 工程变更

7.1 甲方变更设计的，应在该项目工程变更前【5】日向乙方发出书面变更通知。

7.2 所有的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减，需经甲方审批盖章后方可作为费用调整依据，只有按本合同的约定设计变更被甲方确认，且符合本条款如下约定的情况下才能对合同价款进行调整。

7.3 乙方按变更通知进行变更，并于收到甲方书面通知起【5】日内向甲方提出变更价款的完整资料。甲方收到变更价款报告后【5】日内予以签认或提出异议。

7.4 乙方接到变更通知后，可按相关计价规定或约定提出变更价款，送甲方同意并盖章确认后调整合同价款。

7.5 无论乙方是否与甲方就变更价款达成一致，乙方均必须先按照甲方的指令实施设计变更的施工，并可就变更价款与甲方继续协商或按合同约定的争议处理办法处理。

7.6 乙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提出合理建议，涉及到变更设计和对原定材料的更换，以及增加工程量，必须经甲方同意并盖章确认。未经甲方盖章，乙方擅自变更设计或对原定材料更换，甲方不予认可，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八) 保修条款

8.1 本合同项下乙方的质量保修期为【2】年，质量缺陷保修期从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8.2 保修期内，乙方须及时处理甲方提出的质量问题。保修期内，乙方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1】天内，就甲方提出的质量问题应无条件予以维修。若乙方拖延维修，则甲方有权另派施工队伍进行维修，一切费用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九) 违约责任

9.1 乙方承包的工程项目，不得再进行分包。

9.2 方施工偷减施工工序，或所用材料、设备经甲方检查或检测为不合格或有假冒伪劣情形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并按合同价款总额的1%计取违约金。

9.3 合同签订后，不经双方协商同意，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如乙方不经甲方同意，单方解除合同时，应由乙方赔偿甲方因影响施工计划安排造成的经济损失；如甲方中途解除合同，应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9.4 乙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工期及质量要求按期完成，否则每逾期一天，应偿付给甲方合同金额 1% 的逾期违约金。

9.5 甲方不得借故拖欠应付乙方的款项，否则每逾期一天，应偿付给甲方合同金额 1% 的逾期违约金。

(十) 争议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当协商解决不成时，依法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 其他

11.1 本协议及其附件未经各方书面同意不得修订。对于本合同未包括的事项，各方应在协商基础上签订补充合同。这些补充合同应成为本合同的附件，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1.2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武汉科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深圳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乙方相关资质文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500MA55R3GR9U		<h1>营业执照</h1> <p>(副本)</p>	
名称 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12月25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西丽街道鹤岗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 TCL科学园D3栋202	登记机关 2024年08月14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逸格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后角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587551

企业名称: 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500MA55R3GR9U

法定代表人: 林超铭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D3栋202

有效期: 至2029年06月17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18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s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it.gdic.net>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500MA5E2G2G9U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建安许证字[2021]027439

企业名称：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杜建强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D3栋202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4年09月19日 至 2027年07月1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9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4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实验室实验环境改造升级项目（施工）

成交通知书

KJJD-FZC-20241118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实验室实验环境改造升级项目（施工）（项目编号：KJJD-FZC-20241118），项目地点：三亚崖州湾科技城。项目概况：主要包括中核1#楼、3#楼排风工程，主要内容为把已安装完成的通风柜、万向罩、直排的系统引至屋面高空排放并设置废气处理装置；百泰3#、4#、研学谷1#、2#改造工程，主要内容为（1）增设百泰4#楼位于一层的废水处理间的排风，引至屋面高空排放；（2）百泰3#楼四层、4#楼二层气瓶间气瓶柜增设排风管道；（3）百泰3#楼、4#楼在风机上增设风管，排风口距地3m高并设置取样口；（4）研学谷1、2#楼在风机上增设风管，排风口距地3m高并设置取样口；增加废弃物暂存柜、电气工程、废水工程、土建工程、深海装备产业园B栋厂房改造工程，主要内容为在风机上增设风管，排风口距地3m高并设置取样口等工程内容。本项目评审工作于2024年12月13日已经结束，经评审委员会评定、采购人确认、媒体公示评审结果，确定贵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成交价格（人民币）：贰佰叁拾贰万叁仟叁佰叁拾柒元壹角肆分（¥2323337.14元），成交下浮率：1.97%，计划工期：30日历天。质量标准：合格。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与采购人联系办理合同签订等有关事项。

特此通知。

采购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4年12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4年12月20日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见证机构：（盖章）



2024年12月20日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实验室实验环境改造升级项目（施工）

发 包 人：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三亚崖州湾科技城

签订时间：2024年 12月 20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200MA5T9DX15F

法定代表人：吴坤苗

住所：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创意产业园2号路标准厂房一期旁

电话：0898-88835200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500MA55R3GR9U

法定代表人：林超铭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D3栋202

电话：18402065868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释义

1.1 甲方（发包人）：合同约定的具有工程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

1.2 乙方（承包人）：合同约定的具有工程承包主体资格并被甲方接受的当事人。

1.3 乙方驻工地代表（简称“乙方代表”）：合同约定乙方在相应条款内指定的履行合同的负责人。

1.4 监理：合同约定甲方委托具有法定资格的工程建设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监理。

1.5 设计单位：甲方委托的具备与工程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

1.6 工期：按国家相关规定，甲乙双方在相应条款约定的、按总日历天数（包

括一切法定假日在内)计算的工期天数。

1.7 图纸:由甲方提供或乙方提供经甲方批准,乙方用以施工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1.8 书面形式:根据合同发生的手写、打印、印刷的各种通知、证明、证书、签证、协议、备忘录、函件及电子邮件等。

1.9 本合同中日期、天数均包含本数,若无特殊说明为工作日。

第二条 工程概况

2.1 工程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实验室实验环境改造升级项目(施工)。

2.2 工程地点: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

2.3 承包内容: 主要包括中核1#楼、3#楼排风工程,主要内容为把已安装完成的通风柜、万向罩、直排的系统引至屋面高空排放并设置废气处理装置;百泰3#、4#、研学谷1#、2#改造工程,主要内容为(1)增设百泰4#楼位于一层的废水处理间的排风,引至屋面高空排放;(2)百泰3#楼四层、4#楼二层气瓶间气瓶柜增设排风管道;(3)百泰3#楼、4#楼在风机上增设风管,排风口距地3m高并设置取样口;(4)研学谷1、2#楼在风机上增设风管,排风口距地3m高并设置取样口;增加废弃物暂存柜、电气工程、废水工程、土建工程、深海装备产业园B栋厂房改造工程,主要内容为在风机上增设风管,排风口距地3m高并设置取样口等工程内容。具体实施内容详见图纸、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

尽管有本款规定,但未包含在本款所列明的工程范围内的,与本款列明的乙方承包的工程相连、相关或相通的工程或工作,在合理的理解和公允的判断下应由乙方完成的,乙方应完成。

2.4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报建、包竣工验收及相关的规费、税费等。

2.5 工程质量: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甲方提出建设要求,施工质量达到现行国家规范及验收要求。

第三条 双方工作

3.1 甲方工作

3.1.1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图纸 2 套,并在施工前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3.1.2 甲方应向乙方提出建设要求及标准，待乙方根据前述建设要求及标准，上报完整的施工组织方案经甲方审核通过后方可开始施工。

3.1.3 组建施工现场管理机构或委派专人，对工程施工变更、工程量签证、进度控制、质量监督等进行管理。

3.1.4 工程开工后，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的合格工程量，及时拨付工程款，保证工程顺利施工。

3.2 乙方工作

3.2.1 应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

3.2.2 制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负责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

3.2.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3.2.4 乙方应为本项目投入相应的专业技术人员（附件《乙方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汇总表》），指派【朱钧泽】为乙方代表，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包括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在内的各项事宜。乙方代表及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应当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常驻项目现场（每月不少于22天，每天不少于8小时），甲方有权对项目乙方代表及主要施工管理人员驻场情况进行抽查，若发现乙方代表未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驻场的，乙方每次应当按照合同签约价的【0.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2.5 依据有关规定，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手续，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无需另行支付。

3.2.6 应当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施工现场地下设备管线、道路、园林绿化等不受破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的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3.2.7 在施工中应妥善保管甲方堆放在现场的工程成品，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3.2.8 乙方应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做好自身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工作并购买相应保险，施工过程中非因甲方原因发生的一切安全、意外伤害等事故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3.2.9 在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将全部工程竣工资料移交给甲方。

3.2.10 乙方须对承包范围内的一切工作承担全部责任。在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前，乙方承担设备毁损、灭失以及设备安装不当造成的一切风险；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乙方承担质保期内全部工作以及设备质量或安装不当造成的一切风险。

3.2.11 施工现场的临时挖、移、吊、修边捡底、平整等，由乙方完成，该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在履行合同期间，不得另行要求增加合同价款。

第四条 工期

4.1 计划开工日期：合同生效后5日历天内。

4.2 竣工日期：经甲方组织工程相关责任单位进行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以工程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竣工日期为准。

4.3 总日历工期天数：【30】日历天。

4.4 因甲方原因不具备开工条件而影响工期的，工期相应顺延。

4.5 由于甲方变更设计或增加工程量，以及提出增加设计范围以外的工程项目，造成工期的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4.6 因乙方责任导致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

4.7 由于乙方施工造成工程质量原因返工，工期不顺延。

4.8 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导致停工连续【24】小时以上的，工期相应顺延。

4.9 发生上述工期需顺延的情况之日起【5】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提出书面顺延申请并应当经甲方签证确认，说明工期延误的原因、需要顺延的工期长短并提出相应的证明，经甲方审核确认后，工期予以顺延，乙方未取得甲方签证确认或者未在【5】日内向甲方提出工期顺延申请视为工期不顺延，乙方应承担本合同约定的逾期竣工违约责任。

第五条 材料设备的供应

5.1 材料进场时，乙方应负责提供材料设备合格证明；若材料设备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出现差异，乙方应承担返工、更换合格材料的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损失，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5.2 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应当符合甲方及行业要求。

5.3 乙方须于项目工程主要材料、设备使用 30 日前（含本数）上报材料设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报价。乙方应提供不少于三家供应商供甲方审核，否则因此导致的工期延误损失由乙方承担。

5.4 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包括成品或半成品），甲方实时定价后如乙方提出价格异议的，如果甲方证实在市场上能够按甲方所定的成本价购买到该种材料设备，应将有关信息通知乙方。若乙方仍拒绝购买，该种材料设备改为甲方供应，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由乙方负责。

5.5 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包括成品及半成品），因价格争议甲方在市场上能够按甲方所定的成本价购买到该种材料设备证实后仍拒绝购买而改为甲方供应的，甲方可随时从应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该材料设备费用。

5.6 乙方采购材料、工程设备前，应先提供认质资料，经甲方（设计人员、成本人员、工程人员）书面签字确认后方可按照设计和有关标准要求采购，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及出厂证明，对材料、工程设备质量负责。认质资料应按照《关于发布材料和设备认质认价流程（试行版）的通知》（三科开发函[2021]299号）要求提供（如有制度有更新，按最新制度执行）；未事先提供认质资料，直接采购材料、工程设备的视为违约，将按违约条款予以处罚。

第六条 工程变更

6.1 甲方变更设计的，应在该项目工程变更前【10】日向乙方发出书面变更通知。

6.2 所有的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减，需经甲方审批盖章后方可作为费用调整依据，只有按本合同的约定设计变更被甲方确认，且符合本条款如下约定的情况下才能对合同价款进行调整。

6.3 乙方按变更通知进行变更，并于收到甲方书面通知起【10】日内向甲方提出变更价款的完整资料。甲方收到变更价款报告后【5】日内予以签认或提出异议。

6.4 乙方接到变更通知后，可按相关计价规定或约定提出变更价款，送甲方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合同价款。

6.5 无论乙方是否与甲方就变更价款达成一致，乙方均必须先按照甲方的指令实施设计变更的施工，并可就变更价款与甲方继续协商或按合同约定的争议处理办法处理。

6.6 乙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提出合理建议，涉及到变更设计和对原定材料的更换，以及增加工程量，必须经甲方同意并签字确认。未经甲方签字，乙方擅自变更设计或对原定材料更换，甲方不予认可，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工程质量检验及验收

7.1 本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或海南省规定中从严的验收标准且满足图纸及甲方对质量的要求。

7.2 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当工程具备覆盖、遮盖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标准，乙方自检后，应提前 48 小时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经验收合格且甲乙双方办理验收手续后，乙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如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工期延误，工期顺延；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7.3 因乙方自身施工质量问题造成材料、设备的损坏，其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7.4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提前【10】日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后【5】日内组织验收，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7.5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而造成工程质量验收不合格，经整改后，另行验收，因此导致的整改费用及工期延误的损失由乙方承担。整改后仍不合格，甲方可要求乙方继续整改，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也可要求乙方离场并赔偿不合格项目的损失。

7.6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后，双方应办理验收手续。

第八条 工程价款及结算

8.1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即工程结算时，工程量根据双方预算书中确认的计量方式按实结算，承包范围内的项目单价按照双方确定的预算单价不作任何调整。

8.2 合同金额（含税）暂定为人民币：贰佰叁拾贰万叁仟叁佰叁拾柒元壹角肆分（¥2323337.14 元），其中，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叁万壹仟伍佰零壹元玖角陆分（¥ 2131501.96 元），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壹仟捌佰叁拾伍元壹角捌分（191835.18 元），增值税税率为 9%。如果因国家税法相关规定增值税税率变动，本合同含税金额不变（不含税价和增值税予以相应调整），并按含税金额作为付款依据。

8.3 工程变更价款确定方式

8.3.1 对于新增工程项目、缺项、漏项、设计变更等，组成合同价中的子项单价中有类似于其项目单价的：参照类似项目单价确定其综合单价，即参照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分析表，找出两者的差异因素，仅对材料差异部分进行调整确定新的结算单价。类似项目是指两者有类似构造、类似工艺、类似施工特点的项目。

8.3.2 新增工程项目、缺项、漏项及设计变更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其项目单价的，由甲乙双方根据工程变更资料、工程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计价标准、价格信息等确定变更价款。

8.3.3 措施项目费用包干，不因分部分项工程的项目、工作内容、工程量的变化、工程变更及其它原因而调整（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8.3.4 本工程人工及材料不考虑调差。

8.4 支付方式

8.4.1 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完成合同约定总工程量的 50%，经甲方审核确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5%。

8.4.2 乙方完成全部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经甲方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85】%。

8.4.3 乙方提交结算资料经甲方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审核，乙方在结算审定结论出具后，向甲方提供工程结算价款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按甲方要求），甲方支付至结算审定价的 97%。若该结算审定金额低于上述已支付金额的，则乙方应退回差额给甲方。

8.4.4 结算审定金额的 3%作为质保金，甲方于保修期满且乙方在保修期内无违约行为后 30 日内向乙方进行支付，质保金不计算利息。

乙方在结算审定结论出具后，向甲方提供工程结算价款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按甲方要求），甲方按审定结论支付至审定结算金额的97%，若结算审定金额低于上述已支付金额的，则乙方应退回差额给甲方。审定结算金额的3%作为缺陷责任保修金，待缺陷责任期满，如无扣除款项，经甲方审核确认后30日内退回乙方。

8.5 每次付款前，乙方需提交付款材料及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经甲方审核确认后【30】日内办理相应款项支付。甲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但因政府相关主管部门资金审批、资金拨付或甲方资金申请、资金到位、审批程序或融资款项审批、放款等原因致使甲方无法按本合同约定期限进行支付，甲方的支付时限相应顺延，且乙方理解并同意不追究甲方未按期付款的责任，就甲方未按期支付的合同款项，乙方不另行计算利息、滞纳金、违约金等，且乙方不能以此为由停工、缓建，而影响项目施工进度。

8.6 关于支付方式的约定：甲方可以采用包括但不限于现金、转账、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保理、供应链融资等多种方式付款。如甲方通过票据、保理、供应链融资支付，乙方需配合甲方根据金融机构的要求，完善并出具相关文件、材料等。

8.7 开票信息

1、甲方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200MA5T9DX15F】

税务登记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创意产业园2号路标准厂房一期旁】

电话号码：【0898-88832382】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崖城支行】

账号：【2201078409100044644】

2、乙方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500MA55R3GR9U】

税务登记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D3栋202】

电话号码：【18402065868】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

账号：【44250100000800004659】

第九条 工程竣工及资料移交

9.1 乙方在工程施工完毕并通过自检后【5】日内，向甲方提交竣工报告，竣工报告甲方审核并确认。竣工日期以工程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竣工日期为准。

9.2 乙方向甲方提交竣工报告的同时必须移交施工技术资料，否则其竣工报告将被拒绝，该工程被视为未竣工。

9.3 乙方必须按达标投产的有关要求移交施工技术资料（纸版一式二份）：（1）竣工验收签证书、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施工图会审记录、施工技术交底记录、开工报告、竣工报告、中间验收检查记录及签证、代用材料清单及签证、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处理记录、设备移交清册。（2）合格证、施工记录及试验报告。（3）按实际施工内容修改后，加盖竣工图章的完整的竣工图纸。

第十条 保险

10.1 乙方负责及时办理建筑工程一切险（含第三方责任险），否则由此造成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费用已含于本合同中，由于不可抗力造成乙方承担的工程出险时，乙方应及时准备和提交索赔资料，配合保险公司的调查。

10.2 乙方负责办理劳动保险和乙方在施工现场人员的生命健康及财产、现场各种施工用设施、设备、材料的保险，并支付相应的费用，费用已含在合同价款中。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任何事故（包括第三方人员在内）所发生的依法应该支付的损失、赔偿费、补偿费用等责任由乙方承担。

10.3 乙方需在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将保单复印件或扫描件提供至甲方，且保险内容事先经甲方确认，并不得低于国家及当地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

10.4 所有上述需缴纳的保险，有效期均至本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后。

第十一条 施工管理

11.1 乙方应严格遵守安全文明施工的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进行施工。工程施工应有项目经理负责管理，并配备足够的安全员、质检人员、造价人员，以满足现场施工管理及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11.2 若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11.3 乙方应对甲方移交后的施工场地上发生的一切负责，包括但不限于工期、财产、人员等。乙方对与本工程有关或本工程进行期间因乙方原因导致的人身伤亡及财产损失承担责任。

11.4 乙方应将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统一清理外运至施工总承包指定区域，每天固定人员对施工现场进行垃圾清理，每天保持施工道路通畅、无垃圾。

11.5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因乙方原因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立即书面报告甲方。由于乙方原因出现安全事故，本项目或甲方受到媒体或有关主管部门通报或批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和由此产生的一切赔偿责任。

11.6 乙方应遵守市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声、施工现场环境卫生和场外污染等的管理规定，否则造成的罚款由乙方负责。

11.7 乙方代表及甲方认为承包方必要人员必须按时参加每周工程例会及甲方要求参加的会议，因故不能参加的应提前【12】小时提出申请并获得甲方批准。

第十二条 保修条款

12.1 本合同项下乙方的质量保修期为【2】年，质量缺陷保修期从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12.2 保修期内，乙方必须及时处理甲方提出的质量问题。保修期内，乙方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1】天内，就甲方提出的质量问题应无条件予以维修。若乙方拖延维修，则甲方有权另派其他主体进行维修，一切费用在保修金内扣除，超出保修金的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3.1 一方未按本合同条款约定内容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致使合同无法履行，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3.2 乙方逾期完工的，每逾期一天，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0.5】%的违约金。逾期超过【3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可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款的30%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乙方应当予以补足。

13.3 保修期内，乙方未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进行工程维修的，每延期一天，应当按照合同价款的【0.5】%支付违约金。若因乙方拖延甲方另行委派其他主体进行维修，除执行 12.2 款约定之外，乙方应当按照维修金额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3.4 乙方施工偷减施工工序，或所用材料、设备经甲方检查或检测为不合格或有假冒伪劣情形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并按合同价款总额的 30%计取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13.5 乙方未经甲方许可将工程全部或部分进行分包或转包，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无条件按合同价款总额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予以补足。

13.6 乙方自身原因造成施工不符合规范要求未能通过相关主管部门验收或出现质量事故的，除立即整改和维修直至达到甲方满意之外，则每出现一处，乙方按合同价款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3.7 乙方拒绝或无力执行甲方合理指令的，则每发生一次，乙方按合同价款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果甲方因乙方拒绝或无力执行其指令而委托第三方去实施的，另行委托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尚未向乙方支付的款项中直接扣除或向乙方追偿，同时，乙方按该部分工程造价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3.8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做好已施工成品或其他甲方设备设施的保护工作，造成已施工成品或设备设施损坏和污染的，乙方应立即整改或修复。经乙方整改或修复后仍不符合设计标准的，则每增加整改或修复一次，乙方按合同价款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此造成工期延误的，其工期不予顺延，由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其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

13.9 因乙方原因造成劳资纠纷事件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费用外，则每发生一次事件，乙方每次按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果甲方直接介入解决事端的，乙方应立即无条件授权甲方处理相关事项，乙方在承担全部费用的同时，另按解决事件全部费用的 5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可从乙方任何工程款中扣除。

13.10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行业有关文明施工规范及甲方要求进行施工。外运渣土、废弃物的卸除、堆放和处理，应遵守市相关城管、交通、路政、市政环卫

等部门的管理规定。协调相关工作及办理外运相关手续等一切事务及费用由乙方自行处理，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由甲方出面解决，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甲方有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13.11 未经甲方或监理验收便进入下道工序或下阶段工程施工的，乙方构成违约。尚未造成质量安全问题的，每次按照合同签约价格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造成质量安全问题的，每次按照合同价款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累计达三次以上（含三次）或造成安全事故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价款的 30% 的金额支付违约金。

13.12 如乙方将全部工程转包或将全部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的，甲方有权单方通知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后，乙方应退还全部已收款项，按照本合同总价款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

13.13 乙方擅自更换主要乙方代表及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每次按照合同价格的【0.03】%向乙方收取违约金并在合同款中扣除。

13.14 若经甲方发现乙方代表及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存在兼职情形，一经发现，甲方有权每次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签约价的【7】%支付违约金，并于甲方发出通知之日起【7】日内消除违约情形（即消除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兼职情况）；若乙方未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消除违约情形或更换其他符合甲方要求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每逾期一天应当按照合同签约价的【0.01】%支付违约金。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兼职”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情况：

- (1) 除与乙方签订劳动合同外，还存在与其他主体签署劳动合同的情形；
- (2) 在除本项目以外，在其他项目中担任任何职位或虽未担任职位但在其他项目中实际承担工作；
- (3) 除本项目以外，在其他项目中虽未实际担任职位、未承担工作，但作为其他项目的成员进行投标（包括中标及已投但未中标的情况）；
- (4) 其他法律法规或甲方认为的兼职情况。

13.15 甲方有权将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应当承担的违约金在甲方应付的款项中扣除。

13.16 甲方有权根据发布的《工程总承包管理制度》、《工程质量管理制
度》、《工程进度管理制度》等公司管理制度对乙方进行监督及管理，乙方应严格按照上述规定，加强现场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及进度。如乙方违反甲方管理制度的，甲方有权根据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追究乙方相应违约责任。

13.17 甲方有权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35号）》《海南省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工程建设领域信用分级分类管理实施细则》及甲方发布的《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合同供应商履约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对乙方的合同履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乙方应重视履约评价工作，及时、如实配合甲方完成合同履行评价。如乙方违反上述规范性文件或者制度，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相应法律责任。

13.18 乙方向甲方做出的承诺（如有），应当严格执行，如甲方发现存在未按承诺履约行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价款的【10】%支付违约金。

13.19 乙方未向甲方提供认质资料并未经甲方书面签字确认，直接采购材料、工程设备的视为违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采购工程材料或设备金额的 30%支付违约金。

第十四条 保密条款

14.1 本合同项下拥有信息的一方根据本合同向另一方提供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性信息、商业性信息、文件、程序、计划、技术、图表、模型、参数、数据、标准、专有技术、业务或业务运作方法以及其他专有信息，本合同的条款和与本合同有关的其他商业信息和技术信息（以下统称“保密信息”），只能由接受方及其人员为本合同目的而使用。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对于提供方提供的任何保密信息，未经提供方的书面同意，接受方及其知悉保密信息的人员均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提供或披露给任何“第三方”。

14.2 提供方向接受方提供或披露的保密信息，仅可由接受方为执行本合同需要披露给指定的雇员，并且仅在为执行本合同所需的范围内进行该等披露；但是，接受方在采取一切合理的预防措施之前，不得向其雇员披露任何保密信息，该等预防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告知该等雇员将要披露信息的保密性质，由该等雇员做出至少

与本合同保密义务一样严格的保密承诺等，以防止该等雇员为个人利益而使用保密信息或向任何第三方做出未经授权的任何披露。

14.3 接受方的正式书面授权委托的律师、会计师、承包商和顾问等专业人员为提供专业协助而需要了解保密信息时，接受方可向其披露保密信息，但是，其应要求上述人员签订保密合同或按照有关职业道德标准履行保密义务。

14.4 如相关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按法律、行政法规的具体规定和法定程序要求接受方披露任何保密信息，接受方可在该政府部门或机构要求的范围内做出披露而无需承担本合同项下的责任。但前提是，该接受方应立即需披露的信息书面通知提供方，以便提供方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且该等通知应尽可能在信息披露前做出，并且接受方应尽商业上合理的努力确保该等被披露的信息获得有关政府机关或机构的保密待遇。

14.5 保密期限：永久。

14.6 本条规定的保密义务对以下信息不适用：

14.6.1 在一方披露时，已经是公众所知的信息，或者在披露后，并非由于接受方、雇员、律师、会计师、承包商、顾问或者其他人员的过失而成为公众所知的信息；

14.6.2 有书面证据证明在披露时已经由接受方掌握的信息，而且信息并非直接或间接来自提供方；

14.6.3 有书面证据证明第三方已向接受方披露的信息，而该第三方并不负有保密义务，并且有权做出披露。

14.7 当本合同解除或终止时，接受方应立即停止使用且不得许可第三方使用提供方的保密信息，同时，接受方应按照提供方的书面要求，将提供方提供的保密信息退还提供方或予以删除或销毁。

第十五条 合同的修改、变更和解除

15.1 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变更应经合同各方另行协商，并就修改、变更事项共同签署书面合同后方可生效。

15.2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在下列情况下解除：（1）经各方当事人协商一致解除；（2）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连续超过【60】天或累计超过【90】天。

15.3 提出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他各方，通知在送达其他各方时生效。

15.4 按照本条约定解除合同的，本合同被解除后，不影响守约方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赔偿损失的权利。

15.5 非经本合同各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合同，任何一方不得转让其在本合同或本合同项下全部和/或部分的权利义务。

第十六条 通知与送达

16.1 合同各方同意，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通知，以书面方式送达方为有效。书面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快递、电子邮件。上述通知应被视为在下列时间送达：以传真发送的，在该传真成功发送并由收件方收到之日；以快递或专人发送的，在收件人签收日或寄出后第3日即为送达（以较早的日期为送达日）；以电子邮件发出的，在电子邮件成功发出之后即为送达。

16.2 通知送达下列地点或传至下列传真号码或发至下列电子信箱视为有效送达。如任何一方的地址有变更时，需在变更前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因迟延履行而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责任。

甲方：【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联系人姓名：【王皓涵】

联系电话：【0898-88823810】

通讯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宜居路中核产业园4号楼】

乙方：【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姓名：【朱钧泽】

联系电话：【18502783017】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D3栋202】

第十七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当协商解决不成时，选择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 (1) 将争议提交海南国际仲裁院仲裁；
- (2) 依法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因一方违约、侵权等行为致使对方采取诉讼方式维护权利，败诉方应承担对方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鉴定费、公证认证费、差旅费、翻译费、评估费、调查费、商检费等合理费用。

第十八条 其他

18.1 本合同及其附件未经各方书面同意不得修订。对于本合同未包括的事项，各方应在协商基础上签订补充合同。这些补充合同应成为本合同的附件，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8.2 双方的联系人和通信地址以本合同中确定的为准，任何一方的联系人和通信地址的变更应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否则对方按照本合同确定的联系人和通信地址所递交文件视为已经送达。

18.3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和加盖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附件：1. 乙方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汇总表；2. 安全管理协议；3. 阳光合作协议书（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实验室实验环境改造升级项目(施工)】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为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甲方)(盖章):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承包人(乙方)(盖章): 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签约时间: 2024年 / 12月 20日 (由最后盖章一方填写)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实验室实验环境改造升级项目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实验室实验环境改造升级项目		工程地址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	
结构层次 (层/栋)			建筑规模 (面积)	工程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1. 民用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公共建筑
工程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1. 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2. 设备安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装修工程		投资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1. 外资; <input type="checkbox"/> 2. 合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1.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2.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4.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4. 集体; <input type="checkbox"/> 5. 民营	
地基基础 结构形式		主体结构形式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2025.3.4 2025.4.2
规划核验证 号			监督登记号		
施工许可证 号			施工图审批 标准书号		
建 设 单 位	建设单位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坤苗	
			项目负责人	王皓涵	
施 工 单 位	施工承包单位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壹级	
	项目经理	朱钧泽	项目经理资质	粤1442021202203905	
监 理 单 位	监理单位名称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总监理工程师	叶腾飞	资格证书 号 码	44040244	
勘 察 单 位	勘察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项目负责人		资格证书 号 码		
设 计 单 位	设计单位名称	青岛市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田锐	资格证书 号 码	2021370141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王皓涵
副组长	叶腾飞、朱钧泽
组员	王仁喜、林海荣、梁焱峰、梁芳、黄明、石朝元、吴文曦、田锐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地基与基础	叶腾飞	石朝元、王仁喜、梁芳
主体结构	叶腾飞	石朝元、王仁喜、梁芳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叶腾飞	石朝元、王仁喜、梁芳
建筑给排水工程	朱钧泽	吴文曦、林海荣、梁焱峰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朱钧泽	吴文曦、林海荣、梁焱峰
通风与空调工程	朱钧泽	黄明、田锐、刘青
工程档案及有关文件资料审查	叶腾飞	石朝元、吴文曦、王仁喜

(二) 验收程度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即观感质量检查）。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坚持先设计、再施工的原则。

四、对参建各方的评价

对勘察单位的评价：

对设计单位的评价：

工程设计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并建立健全项目质量保证管理体系，完成合同约定事项。

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工程施工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

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工程监理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

五、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p>施工单位意见</p>	<p>本工程已按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变更合同完成，工程质量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加盖项目经理执业章)</p>
<p>勘察单位意见</p>	<p>项目负责人：</p>
<p>设计单位意见</p>	<p>本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施工图设计文件、合同约定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同意竣工验收。</p>  <p>项目负责人：田钦</p>
<p>监理单位意见</p>	<p>本工程施工质量符合施工图设计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有关国家法律法规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单位工程质量验收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p>总监理工程师： (加盖总监注册章)</p>
<p>建设单位意见</p>	<p>本工程经我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及有关专家共同检查验收，工程质量符合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单位工程质量验收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p>项目负责人：王培洪</p>

需整改的问题:

无

2015年4月2日

整改结果:



复查人 (加盖总监注册章):  2015年4月2日

六、验收组结论



本工程质量和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
质量验收合格, 同意验收



验收组组长: 

施工单位 (签章)	勘察单位 (签章)	设计单位 (签章)	监理单位 (签章)	建设单位 (签章)
 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法定代表人:
 2015年4月2日	年 月 日	 2015年4月2日	 2015年4月2日	 2015年4月2日

2.5新阁社区特皓苑、华天公寓及华海公寓垃圾房提升工程

附件 15

工 程 施 工 合 同

(零星工程)

合同编号：_____

工程名称：新阁社区特皓苑、华天公寓及华海公寓垃圾房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新阁社区

甲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办事处

乙方：广东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新阁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2年 10月 9日

甲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办事处

乙方：广东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新阁社区居民委员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丙三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名称：新阁社区特皓苑、华天公寓及华海公寓垃圾房提升工程

二、工程地点：福田区梅林街道办新阁社区

三、工程内容：详见预算工程量清单

四、合同价款

1、本项目合同价款为：（大写）人民币 伍拾贰万零陆佰陆拾陆元整，（小写）¥520666.00元，最终以审定结算价为准。

2、甲方委托乙方办理的保险事项有建设工程一切险和第三者责任险，所需的保险费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3、一切与施工相关的检验实验费（政府有关部门规定由建设单位支付的检验实验费除外）已含在合同价中。

4、合同价中的项目措施费为包干费用，结算不作调整。项目措施费是为完成工程项目施工，发生于该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包含了完成该工程所需发生的所有施工措施费用，具体内容按照建设行业的法律法规执行。因乙方措施不当而引起的罚款、索赔和指控等由乙方自行承担。

5、合同价不因取土或弃土、弃拆除废料实际运距与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不同而作调整。乙方应充分考虑因甲方提供的地质资料、参考工程量、施工图等相关资料可能与实际不符及其它风险而引起的费用增加。

6、合同价已包含根据现场条件和工程情况，接通施工场地内外满足施工期间需要的水、电（包括备用电源）、道路等全部费用。

五、付款方式：

分三个阶段进行支付：

第一阶段：本合同生效后支付合同总价 50%；

第二阶段：工程验收合格且经结算审定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90%；

第三阶段：待合同保修期届满，且承包人无质量缺陷和全面履行保修责任后，无息支付给乙方工程审计结算造价的 10%（乙方保修期内违约则在保修金退还时一次性扣除）。

六、合同工期：

工期：80 日历天，开工日期以签定本合同次日为准。

七、质量标准

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八、工程变更及结算

1、在施工过程中，甲方、丙方根据工程的特点及使用功能的要求，可能会增加或变更某些项目，乙方应无任何异议并积极配合完成相关工作，变更的工程费用依变更工程价款确定条款进行结算。

2、工程变更、签证和增加工程项目单价的确定：审定预算书单价中有相同或类似子目的，套用经下浮调整后的预算单价，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的，首先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深圳市的补充规定，以施工期间《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公布的材料、设备单价计算出该项目的综合单价，然后按 10%比例进行下浮调整后，确定该项目单价；经甲方询价确定的材料、设备单价不下浮。甲方询价及变更价款最终以审计部门的审定价为准。

3、变更工程价款和(或)调整工期报告发出和确认的时限：所有由于变更和暂定价等因素而产生的增加价款以及零星项目价款，均需按有关规定送审计部门审定后方可支付。对于需采取市场询价方式确定材料、设备价格的，乙方须按进度计划要求，在需订货前 30 天按甲方的要求递交所需询价材料、设备相关资料，否则，由此造成工期延误以及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若乙方不能接受经确认的材料、设备产品价格，则此材料、设备可由甲方按有关规定进行采购。

4、余土(石头、拆除废料等)外运的运距及商品混凝土的运距由各乙方根据本工程所处的地点自行考虑，结算时不作调整。

九、竣工验收

工程竣工后，须经甲方、乙方、监理、丙方、使用单位等依据规范进行验收，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整个项目竣工验收通过后，依据甲方、乙方、监理及丙方确认的竣工图进行结算，乙方竣工结算资料的递交时间应不迟于竣工验收之日起 30 日，否则甲方有权按已有资料进行结算。

十、质量保修：

1、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即为乙方的保修范围，保修期内乙方应按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对交付使用的工程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对因施工或材料质量问题引起的故障予以免费维修。整个项目保修期为壹年，保修期自整个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十一、甲方责任：

- 1、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合同完成情况进行监管。

十二、乙方责任：

- 1、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及工期进行施工。
- 2、保证工程的质量、安全满足相关法规规范要求。
- 3、工程使用的材料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规定的“装饰装修材料有害物质限量”的环保标准，以及国家和行业规定的其他质量要求。

4、竣工验收合格后，办理交接手续，并交付使用。

5、乙方必须编制施工单位现场安全文明方案并报监理工程师及甲方、丙方审查批准，其设施及措施必须符合有关法规的要求并使监理工程师、甲方、丙方满意，有关费用已包括在施工单位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中。若以上设施或措施达不到有关法规的要求，工程师发出指令后投标人仍拒绝整改，甲方有权委托他人实施以满足有关法规的要求，并在结算中扣除相应的费用。

6、施工过程中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建筑及地下管线不因本次施工产生结构安全

破坏和隐患；如因乙方的责任造成建筑结构安全事故及地下管线破坏或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处罚，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7、本工程取土及弃土、弃石头、弃拆除废料等地点、时间、路线乙方应取得国土、城管、环保部门的批准，如因乙方的责任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处罚，乙方应自行承担相应的责任。

8、乙方应充分考虑本工程的规模、工期等因素，并综合体现在施工组织方案及措施中。有关的人员、设备、材料的组织安排必须满足施工计划的要求并经监理工程师确认。若监理工程师合理且有根据的认为有必要增加有关的人员、设备、材料的数量，乙方不得拒绝。

9、乙方不得将本工程转包，否则，甲方、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0、乙方应当遵守施工安全规范，确保安全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工伤事故或者其它任何安全事故，造成甲方、丙方、乙方或者其他方人员或者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十三、丙方责任：

1、丙方负责对乙方履行合同完成情况的监管，按照国家规范进行现场的工程管理和监督。

2、提供必要的施工条件，确保施工正常进行。

3、协调各相关单位的工作配合。

十四、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丙方原因而造成的工程停工、窝工、误工，经甲方、丙方现场工程师确认后，工期可顺延，但不补偿相关费用。

2、由于乙方而引起的工程延误，每延期一天，乙方赔偿甲方 3000 元，赔偿金总额不超过工程结算价的 15%。工程延误超过 15 天的，甲方、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工程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当负责整改，整改期间视为工程未完工，整改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十五、争议：甲方、乙方、丙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友好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和解或者协商不成的，应向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本合同未尽事宜，应以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中的约定为准。

十七、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乙方、丙方各执贰份。自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办事处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人：

日期：2022年10月13日

乙方：广东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人：

日期：2022年10月9日

丙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新阁社区居民委员会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人：

日期：2022年10月9日

新阁社区特皓苑、华天公寓及华海公寓垃圾房提升工程 项目竣工验收收表

2023年3月10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新阁社区特皓苑、华天公寓及华海公寓垃圾房提升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520666.00元
施工日期	2022年10月14日至2023年2月18日		
工程存在的主要问题	存在问题已处理完毕		
工程评价	符合设计要求，同意竣工		
工程质量等级鉴定	合格		
施工单位 (公章): 意见	监理单位 (公章): 意见:	社区居委会 (公章): 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意见:
2023年3月23日	2023年3月23日	2023年3月23日	2023年3月24日

2.6深圳市第六幼儿园幼儿功能室改造项目

粤采通（深圳）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粤采通[2025]YCT-640号

致：深圳市第六幼儿园

我司受贵单位委托，于2025年7月11日举行深圳市第六幼儿园幼儿功能室改造项目（项目编号：YCT2025-ZXCG-G640）公开招标的评标会议。

现评审工作已圆满结束，经依法组成的评标委员会推荐并经贵单位确认，评审结果如下：

采购内容	中标人名称	中标金额 (人民币 元)	工期
深圳市第六幼儿园 幼儿功能室改造项目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339426.37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0个 日历日内

请贵单位在接到此通知书后，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中标人联系方式：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林超铭 18402065868

特此通知！

粤采通（深圳）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九日

附：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名称：粤采通（深圳）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红棉道8号英达利科技数码园B栋501

联系人：刘小姐

电话：0755-82531264 转 806

邮箱：yuecaitongsz@163.com

深圳市第六幼儿园幼儿功能室改造项目合同

甲 方（采购人）：深圳市第六幼儿园

电 话： 传 真：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路 2134 号碧波花园 12 栋

乙 方（中标人）：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电 话：0755-22674739 传 真：0755-22674739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 D3 栋 202

项目名称：深圳市第六幼儿园幼儿功能室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YCT2025-ZXCG-G640

根据 深圳市第六幼儿园幼儿功能室改造项目（项目编号：YCT2025-ZXCG-G640）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采购标的、数量

序号	采购标的	数量
1	深圳市第六幼儿园幼儿功能室改造项目	1项
2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叁拾叁万玖仟肆佰贰拾陆元叁角柒分 元(¥ 339426.37 元)。

三、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
2. 完成深圳市第六幼儿园幼儿功能室改造项目，详见清单。

四、质量要求：合格

五、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发包人应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支付的款项，办理法律规定由其办理的许可、批准或备案，按合同约定向承包人提供基础资料和施工条件，并按合同约定及时组织竣工验收。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承包人应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承包人应精心组织施工，按时完成本工程及其在缺陷保修期内对缺陷的修复。为此，承包人应提供所需的全部监督管理、人工、材料、设备、施工装备、往返工地的交通以及合同约定或合理地推断为进行本工程而需要的各种资源。

六、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

履行期限：委托服务期间自 2025 年 07 月至 2026 年 08 月止。

履约地点：深圳市第六幼儿园

七、付款方式

预付款：30%；签订合同后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符合甲方要求的等额、合法发票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进度款：50%；施工进度完成室内总工程量的 50%后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符合甲方要求的等额、合法发票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支付。

结算款：17%；工程全部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符合甲方要求的等额、合法发票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付。

质保金：3%；一年质保期满后付。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乙方知悉甲方所支付的款项需要经过财政审批，甲方将付款申请材料提交审批即视为甲方已经按约定履行付款义务，因财政审批流程导致甲方实际付款延迟的，乙方承诺放弃追究甲方延迟付款责任的权利。

乙方变更收款信息的，至少于应付款日前 10 个工作日书面告知甲方，否则甲方按照本合同所载信息付款即视为履行了付款义务，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八、工期

1、乙方应在 2025 年 8 月 25 日前竣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

2、暂停施工：甲方认为确有必要暂停施工时，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暂停施工，乙方应当按甲方要求停止施工，并妥善保护已完工程。因甲方原因造成停工的，相应顺延工期；因乙方原因造成停工的，由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九、验收要求：

技术服务或者技术培训按 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及双方约定的具体服务/培训方案标准，采用现场成果提交审核（或双方共同参与的验收会议）方式验收，由委托方出具服务或者培训项目验收证明。

本合同服务项目的保证期为 1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保证期内发现服务质量缺陷的，服务方应当负责返工或者采取补救措施。但因委托方使用、保管不当引起的问题除外。

十、知识产权归属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十一、保密

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 1)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 2) 除了合同本身之外，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甲方的财产。如果甲方有要求，乙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甲方。
- 3) 项目中所涉及的双方的内部资料、数据和其他商业信息，未经对方许可，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用于合同之外的目的，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其他方泄露。任何一方泄露，相关方有权追究泄露方的经济和法律法律责任。

十二、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15 天以上（含 15 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 4)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一方当事人违约的，违约方应当

建设



第

第



第

赔偿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违约方赔偿损失的范围包括守约方的直接损失、间接损失以及守约方为维护合法权益所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公证费、差旅费等一切合理费用。

5)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给甲方或第三人造成损害的，乙方应当自行向第三人承担赔偿责任，如因此导致甲方向第三人赔偿的，甲方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就赔偿的金额向乙方全额追偿，乙方应当在收到甲方的追偿通知后5日内将相应款项支付至甲方指定收款账户。

6)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三、 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乙双方确认本合同所载地址为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相关文书的送达地址，同时是争议时法院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如有变更，应当提前10日书面通知对方，未及时通知导致通知方仍将相关通知、催告以及文书送达至本合同所载联系人和联系地址的，视为有效送达。邮寄书面通知以邮寄之日起三日届满视为送达。

甲方送达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乙方送达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十四、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五、 税费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六、 其它

-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七、 合同生效

- 1) 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2) 合同壹式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

甲方（盖章）：



代表：张兰波

签定地点：

乙方（盖章）：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代表：何超铭

签定日期：2025-07-28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250100000800004659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

廉洁合规经营承诺书

廉洁合规经营是企业行稳致远的现实需要，也是打造良好营商环境、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的重要举措。为响应罗湖区廉洁合规治理工作的号召，我司郑重承诺：

第一，坚守底线，永不行贿，不搞钱权交易；

第二，遵纪守法，诚信经营，树立行业表率；

第三，公平竞争，义利兼顾，承担社会责任。

承诺人：

企业：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何超铭

2025-07-28

深圳市第六幼儿园 2025-07-26 14:26:15

有限公司

儿

3、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表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交（竣）工日期或签订日期	项目类别	项目所在地	备注：“在建”或“完工”
1	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项目-精装修工程	1914.811810	竣工日期： 2025.5.10	建筑	深圳	完工
2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实验室实验环境改造升级项目（施工）	232.333714	竣工日期： 2025.4.2	建筑	海南	完工
3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志兴商业街升级改造项目	521.001605	竣工日期： 2023.3.20	建筑	深圳	完工

2.1 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项目-精装修工程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 中建四局 08 00 2022 013 03 022 】

【 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项目

【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甲方（承包人）：中建四局深圳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约时间：2024年01月31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 中建四局深圳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邦奎 】

乙方（分包人）：【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林超铭 】

住 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壘岗社区步行街 C103 】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精装修工程】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 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项目精装修工程 】。

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城街道石岗圩路南侧、现状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内。】。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 包人工、包材料（除甲方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配合、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成品保护、包治安、包验收、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的承包方式。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以上工程范围为暂定，若乙方施工质量、进度、工期、安全文明或现场管理施工任一项达不到建设单位或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但承包单价不予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 精装修 分包工程作业】。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发包人指定

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具体范围以施工图纸及合同附件《工程量计价清单》为准。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二、分包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02】月【05】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04】月【29】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84】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气候条件、停水、停电、工地及周边环境、政府政策等各类因素影响。

3. 工期节点要求：

3.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建设单位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建设单位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须接受甲方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 本工程的关门节点（即建设单位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1. 本工程质量标准：【满足深圳市标准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符合总承包合同、施工图纸、施工说明、设计变更等技术文件的有关质量要求，并达到市优质结构工程、市优质样板工程、省优质样板工程质量奖项的评定标准，确保深圳市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配合编制申报奖项的相关资料。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确保达到【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省建筑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样板工地】，争创【国家AAA级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省绿色施工示范工程】标准。配合编制申报奖项的相关资料。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19148118.10】元（大写：人民币【壹仟玖佰壹拾肆万捌仟壹佰壹拾捌元壹角】），其中不含税价款为¥【17567080.83】元，增值税税

率【 9% 】，增值税为¥【 1581037.27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五、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3. 通用条款；
4. 中标通知；
5. 投标函及其附件；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
9. 甲方与建设单位总承包合同文件相关内容；
10.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六、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乙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乙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5. 乙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6. 乙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

风险。

7.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七、其他

1. 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约方式，甲乙双方已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企业实名认证及企业电子印章授权，双方均认可电子印章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报告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工程地址：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大道与石岗圩路交汇处西南侧

消防查验日期：2025年5月1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签字）：李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报告的填写说明

1. 本报告是建设单位实施消防查验的结果汇总，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并作为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附件，在申请消防验收或备案时向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一并提交。

2. 建设单位如未直接和符合从业条件的技术服务机构订立委托合同，在施工过程中自行完成消防设施检测，或在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时自行完成消防设施性能、系统功能联调联试，则本报告中“技术服务机构”一栏由建设单位及其项目负责人盖章、签字，并承担相应责任和法律后果。

3. 本报告是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实施消防验收现场评定的重要依据，建设、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监理和技术服务单位应充分了解其法律后果。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4. 本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总承包施工单位、工程监理单位、技术服务机构、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各持一份。

5. 表格设定的栏目，应逐项填写；不需填写的，可填“无”。

6. 本报告中的所有表格，栏目或内容不够的可自行增加。

7. 各责任主体单位均应在本报告上盖骑缝章。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建筑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用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厂房 <input type="checkbox"/> 仓库 <input type="checkbox"/> 储罐或可燃材料堆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内部装修		
建筑概况 (含建筑高度、层数及各层使用功能)	<p>该工程位于: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大道与石岗圩路交汇处西南侧, 该项目共2栋建筑物, 总建筑面积29959.55平方米。北侧教学楼:地上6层、地下1层, 建筑高度23.55米, 地上建筑面积19488.3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6510.01平方米, 地上部分耐火等级二级、地下部分火等级一级;装修后使用性质:首层为架空层、多功能厅、图书馆、消防控制室、配电间, 2-6层为教学用房;南侧宿舍楼:地上6层、地下1层, 建筑高度23.1米, 地上建筑面积3084.38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876.81平方米, 地上部分耐火等级二级、地下部分耐火等级一级;装修后使用性质:首层为架空层、餐厅, 2层为教师餐厅、后勤宿舍, 3层为活动用房, 4-6层为教师宿舍;地下部分为停车库(含充电车位)及设备用房。申报装修材料:顶棚:铝扣板、无机涂料(A级);墙面:无机涂料、瓷砖(A级)、木纹吸音板艺术漆、抗倍特板、实木复合板、奥松板(B1级);地面:瓷砖、石材(A级)、复合木地板、实木地板、PVC地胶(B1级);隔断:砖墙(A级);工程设置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机械防烟排烟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等消防设施。</p>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07-83-01-016935006001	总建筑面积	29959.55平方米
工程质量监督单位	无	监督编号	无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李志鸿 440526197407122216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芳 320321197910052442
消防设计技术审查单位	无	项目负责人	无
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颜昌华 430422197010127534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颜昌华 430422197010127534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朱钧泽 440982199208194112
承建单位(消防设施)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宝明 421122198010270055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建强 430124197505031733
技术服务机构(消防设施检测)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李志鸿 440526197407122216
技术服务机构(竣工验收消防查验)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李志鸿 440526197407122216
消防设计审查合格意见书文件编号	深龙建消审字【2022】第0165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明文件编号	无

2022年11月16日
 第三卷
 第116页

二、消防查验实施情况

（一）消防查验组织及形式

- 1、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以及相关专家成立验收组。
- 2、成立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总监）为组长，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参加的验收组，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

（二）消防查验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消防查验会议。
- 2、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情况。
- 3、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消防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 4、查验工程实体消防施工质量。
- 5、完成了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提出的有关整改意见。
- 6、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结果意见并签名。

（三）验收人员签名

	单位	成员名单	
		姓名	身份证号码
验收 组 组 成 情 况	建设单位	李志鸿	李志鸿 440526197407122216
	设计单位	王芳	王芳 320321197910052442
	总承包施工单位	颜昌华	颜昌华 430422197010127534
	土建施工单位	颜昌华	颜昌华 430422197010127534
	装修施工单位	朱钧泽	朱钧泽 440982199208194112
	消防设施施工单位	李宝明	李宝明 421122198010270055
	监理单位	张建强	张建强 430124197505031733
	技术服务机构	李志鸿	李志鸿 440526197407122216
	验收组组长	李志鸿	李志鸿 440526197407122216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四) 除建设单位外，其他各责任主体分别独立出具的消防质量确认报告

责任主体	消防质量确认报告	报告编号
总承包施工单位	建设工程消防施工竣工报告（含建筑与结构、装修装修、建筑节能、给水排水、建筑电气等各个分部分项工程的消防内容）	
设计单位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监理单位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施工质量监理评估报告	
技术服务机构	建设工程消防设施检测报告	
<p>备注：</p> <p>建设单位组织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之前，应当对下列材料自行单独组卷，存档备查。</p> <p>1. 工程消防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包含的种类和内容应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和有关专业验收规范的要求，并根据《广东省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提供的表格（没有录入的，自行编制）编制，包括按照相关消防技术标准应当由法定检测机构出具的涉及消防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见证取样检验报告，以及检验批次、分项工程、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记录等其他资料。</p> <p>2. 施工、设计、工程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分别独立出具的确认工程消防质量符合有关标准的报告。</p> <p>3. 消防设施性能、系统功能联调联试等内容的检测合格报告。</p>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115
116
117
118
119
120
121
122
123
124
125
126
127
128
129
130
131
132
133
134
135
136
137
138
139
140
141
142
143
144
145
146
147
148
149
150
151
152
153
154
155
156
157
158
159
160
161
162
163
164
165
166
167
168
169
170
171
172
173
174
175
176
177
178
179
180
181
182
183
184
185
186
187
188
189
190
191
192
193
194
195
196
197
198
199
200
201
202
203
204
205
206
207
208
209
210
211
212
213
214
215
216
217
218
219
220
221
222
223
224
225
226
227
228
229
230
231
232
233
234
235
236
237
238
239
240
241
242
243
244
245
246
247
248
249
250
251
252
253
254
255
256
257
258
259
260
261
262
263
264
265
266
267
268
269
270
271
272
273
274
275
276
277
278
279
280
281
282
283
284
285
286
287
288
289
290
291
292
293
294
295
296
297
298
299
300
301
302
303
304
305
306
307
308
309
310
311
312
313
314
315
316
317
318
319
320
321
322
323
324
325
326
327
328
329
330
331
332
333
334
335
336
337
338
339
340
341
342
343
344
345
346
347
348
349
350
351
352
353
354
355
356
357
358
359
360
361
362
363
364
365
366
367
368
369
370
371
372
373
374
375
376
377
378
379
380
381
382
383
384
385
386
387
388
389
390
391
392
393
394
395
396
397
398
399
400
401
402
403
404
405
406
407
408
409
410
411
412
413
414
415
416
417
418
419
420
421
422
423
424
425
426
427
428
429
430
431
432
433
434
435
436
437
438
439
440
441
442
443
444
445
446
447
448
449
450
451
452
453
454
455
456
457
458
459
460
461
462
463
464
465
466
467
468
469
470
471
472
473
474
475
476
477
478
479
480
481
482
483
484
485
486
487
488
489
490
491
492
493
494
495
496
497
498
499
500
501
502
503
504
505
506
507
508
509
510
511
512
513
514
515
516
517
518
519
520
521
522
523
524
525
526
527
528
529
530
531
532
533
534
535
536
537
538
539
540
541
542
543
544
545
546
547
548
549
550
551
552
553
554
555
556
557
558
559
560
561
562
563
564
565
566
567
568
569
570
571
572
573
574
575
576
577
578
579
580
581
582
583
584
585
586
587
588
589
590
591
592
593
594
595
596
597
598
599
600
601
602
603
604
605
606
607
608
609
610
611
612
613
614
615
616
617
618
619
620
621
622
623
624
625
626
627
628
629
630
631
632
633
634
635
636
637
638
639
640
641
642
643
644
645
646
647
648
649
650
651
652
653
654
655
656
657
658
659
660
661
662
663
664
665
666
667
668
669
670
671
672
673
674
675
676
677
678
679
680
681
682
683
684
685
686
687
688
689
690
691
692
693
694
695
696
697
698
699
700
701
702
703
704
705
706
707
708
709
710
711
712
713
714
715
716
717
718
719
720
721
722
723
724
725
726
727
728
729
730
731
732
733
734
735
736
737
738
739
740
741
742
743
744
745
746
747
748
749
750
751
752
753
754
755
756
757
758
759
760
761
762
763
764
765
766
767
768
769
770
771
772
773
774
775
776
777
778
779
780
781
782
783
784
785
786
787
788
789
790
791
792
793
794
795
796
797
798
799
800
801
802
803
804
805
806
807
808
809
810
811
812
813
814
815
816
817
818
819
820
821
822
823
824
825
826
827
828
829
830
831
832
833
834
835
836
837
838
839
840
841
842
843
844
845
846
847
848
849
850
851
852
853
854
855
856
857
858
859
860
861
862
863
864
865
866
867
868
869
870
871
872
873
874
875
876
877
878
879
880
881
882
883
884
885
886
887
888
889
890
891
892
893
894
895
896
897
898
899
900
901
902
903
904
905
906
907
908
909
910
911
912
913
914
915
916
917
918
919
920
921
922
923
924
925
926
927
928
929
930
931
932
933
934
935
936
937
938
939
940
941
942
943
944
945
946
947
948
949
950
951
952
953
954
955
956
957
958
959
960
961
962
963
964
965
966
967
968
969
970
971
972
973
974
975
976
977
978
979
980
981
982
983
984
985
986
987
988
989
990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997
998
999
1000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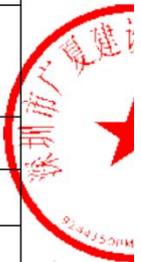
三、涉及消防的各分部分项工程消防查验结果

表一 建设工程的分部工程、分项工程的划分及查验项目列表

分部工程		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与经审查合格的消防设计文件是否相符	执行标准 (应根据工程实际和设计文件调整和增加)	查验结论 (是否合格)
子分部工程	分项工程			
(一) 建筑与结构				
建筑类别	民用建筑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耐火等级	主要构件燃烧性能和耐火极限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钢结构耐火极限及防火保护措施	相符	《建筑钢结构防火技术规范》GB 51249	合格
平面布置	关键部位（消防控制室、消防水泵房、变配电房等）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特殊场所（儿童活动场所，厨房、锅炉房、厂房中间仓库等）	相符		合格
防火、防烟分隔	防火、防烟分区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防火防烟分隔设施（防火门、防火卷帘、防火墙、防火玻璃、挡烟垂壁、防火阀、排烟防火阀、耐火外窗等）	相符	《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 51251 《防火卷帘防火门防火窗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877	合格
	其他有防火分隔要求的部位（管道井、天桥、建筑防火构件、下沉广场、防火隔间、避难走道等）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窗间墙、窗槛墙、玻璃幕墙、防火墙两侧及转角处洞口等部位防火构造	相符	《建筑用安全玻璃-防火玻璃》GB 15763.1 《防火玻璃非承重隔墙通用技术条件》GA 97	合格
	建筑缝隙防火封堵（管道穿防火墙、变形缝、幕墙封堵、外墙保温系统与基层墙体、装饰层之间的封堵等）	相符	《建筑防火封堵应用技术标准》GB/T 51410 《挡烟垂壁》GA 533	合格
建筑防爆	爆炸危险场所、泄压设施、电气防爆、防静电、防积聚、防流散等措施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安全疏散与避难	安全出口（疏散楼梯）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疏散距离	相符		合格
	疏散门	相符		合格
	疏散走道	相符		合格
	避难层（间）	相符		合格



(二) 建筑装饰装修				
室内装饰装修	室内装修范围和使用功能	相符	《建筑内部装修防火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354 《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GB 8624	合格
	顶棚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墙面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地面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隔墙或隔断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装饰织物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塑料电工套管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其他室内装饰装修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对疏散设施影响	相符		合格
	对消防设施影响	相符		合格
	用电装置发热情况和防火隔热、散热措施，及其周围材料的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电气装置（配电箱、控制面板、接线盒、开关、插座等）安装基材的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外墙装饰	外墙装饰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GB 8624	合格
(三)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水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	消防供水形式（常高压/临时高压）	相符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 50974	合格
	水源	相符		合格
	消防水池	相符		合格
	高位消防水池	相符		合格
	消防水泵房	相符		合格
	消防水泵	相符		合格
	稳压泵气压罐	相符		合格
	减压阀	相符		合格
	高位消防水箱	相符		合格
	管网	相符		合格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泡沫灭火系统	供水设施	相符	《泡沫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281	无
	泡沫液储罐、泡沫液泵	相符		无
	泡沫比例混合器（装置）	相符		无
	泡沫产生装置	相符		无
	消防泵	相符		无
	泡沫消火栓	相符		无
	防护区	相符		无
	阀门	相符		无
	压力表	相符		无
	管道过滤器	相符		无
	金属软管等系统组件	相符		无
	管道及附件	相符		无
	固定管道的支、吊架，管墩	相符		无
	管道穿防火堤、楼板、防火墙及变形缝等的处理	相符		无
	管道和系统组件的防腐	相符		无
	消防泵房、水源及水位指示装置	相符		无
	动力源、备用动力及电气设备	相符		无
	低、中倍数泡沫灭火系统喷泡沫试验	相符		无
高倍数泡沫灭火系统喷泡沫试验	相符	无		
建筑灭火器	建筑灭火器布置、配置	相符	《建筑灭火器配置验收及检查规范》 GB 50444	合格
其他灭火系统	细水雾灭火系统	无	《细水雾灭火系统技术规范》 GB 50898	无
	大空间智能型主动喷水灭火系统	无	大空间智能型主动喷水灭火系统技术规程 CECS 263	无
	水喷雾灭火系统	无	《水喷雾灭火系统技术规范》 GB 50219	无
	消防炮灭火系统	无	《固定消防炮灭火系统施工与验收规范》 GB 350298	无
	干粉灭火系统	相符		合格
	厨房设备灭火装置等	无		无

2024年11月15日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四) 通风与空调					
防烟、排烟系统	系统设置形式	相符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23 《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 51251	合格	
	设备手动功能	相符		合格	
	自然通风及自然排烟设施	相符		合格	
	机械防烟与机械排烟系统性能	相符		合格	
	机械排烟风机	相符		合格	
	正压送风机	相符		合格	
	管道	相符		合格	
	挡烟垂壁	相符		合格	
	排烟口（截面积及风速）	相符		合格	
	防火阀及排烟防火阀	相符			合格
	系统联动功能	相符			合格
	特殊场所防烟、排烟系统有效性试验（特殊消防设计、地下人员密集场所、城市隧道、高大空间、中庭）	相符	合格		
(五) 建筑电气					
消防电源及其配电	消防电源的负荷等级与供电形式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303	合格	
	备用电源（发电机、UPS等）	相符		合格	
	发电机房	相符		合格	
	专用供电回路设置	相符		合格	
	配电箱、末端切换装置及断路器设置	相符		合格	
消防电源及其配电	消防配电线路敷设及防护措施	相符		合格	
	消防配电电缆的阻燃或耐火性能	相符		合格	
	不应设剩余电流过载保护装置	相符		合格	
电力线路及电气装置	架空电力线路与保护对象的距离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303 《阻燃和耐火电线电缆或光缆通则》GB/T 19666 《阻燃及耐火电缆》GA 306.2	无	
	电线电缆的防火性能（耐火性能、阻燃性能、低烟性能、无卤性能等）	相符		合格	
	开关、插座、照明灯具的防火措施	相符		合格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	相符		合格	

七、防火、防烟、防排烟系统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	系统形式和功能选择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技术标准》GB 51309	合格
	系统线路设计	相符		合格
	布线	相符		合格
	灯具	相符		合格
	供电设备集中控制型系统功能	相符		合格
	非集中控制型系统功能	相符		合格
	系统备用照明系统功能	相符		合格
(六) 智能建筑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消防控制室	相符	《火警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66	合格
	布线	相符	《阻燃和耐火电线电缆或光缆通则》GB/T 19666 《阻燃及耐火电缆》GA 306.2	合格
	火灾报警控制器	相符		合格
	消防联动控制器	相符		合格
	图文显示装置	相符		合格
	火灾探测器	相符		合格
	可燃气体探测器	相符		合格
	手动报警按钮	相符		合格
	火灾声光警报器	相符		合格
	消防专用电话	相符		合格
	消防应急广播	相符		合格
	火灾显示盘	相符		合格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探测器、监控设备）	相符		合格
	系统联动功能	相符		合格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供电线路和联动控制线路的耐火性能	相符		
	传输线路的阻燃或耐火性能	相符		合格
城市消防远程监控系统	远程监控系统集成	相符	《城市消防远程监控系统技术规范》GB 50440	合格
	远程监控系统主要设备功能	相符		合格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七) 建筑节能				
建筑外墙 节能工程 防火	保温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411 《广东省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DBJ 15-65 《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GB 8624	合格
	防护层	相符		合格
	防火隔离带	相符		合格
建筑屋面 节能工程 防火	保温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防护层	相符		合格
	防火隔离带	相符		合格
幕墙节 能工程防 火	保温隔热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防火封堵	相符		合格
	窗槛墙	相符		合格
供暖通风 空调节能 工程防火	绝热材料、绝热防潮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无	
	保护层	相符	无	
(八) 电梯				
消防电梯	消防电梯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消防电梯前室等	相符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310-2002	合格
	消防电梯测试（电梯召回、消防人员使用）	相符		合格
	通讯系统	相符		合格
	电梯救援	相符		合格
备注：建设单位应当按照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政策要求对上述查验项目没有包含的内容进行增补，当某个查验项目包含多个查验对象或部位时，应当进行全数查验。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表二 室外工程的划分及查验项目列表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与经审查合格的消防设计文件是否相符	执行标准 (应根据工程实际和设计文件调整)	查验结论 (是否合格)
室外总体	防火间距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消防车道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消防登高操作场地及登高面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救援窗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备注：建设单位应当按照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政策要求对上述查验项目没有包含的内容进行增补，当某个查验项目包含多个查验对象或部位时，应当进行全数查验。

设计

图

号

01

01

01

01

01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四、涉及消防的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汇总表

序号	材料/构配件/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及生产日期/批号	使用数量	工程使用部位	见证单位及见证人	检验机构名称	检验报告编号
（一）涉及消防的装饰装修材料								
1	吊顶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2	墙面（防火板、墙布、墙纸、软包、硬包） 地面（地毯、地板、木地板、复合地板）	吸音棉	深圳市鹏韵声控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500m ²	教学楼（墙面）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RSTE202401295
		抗倍特铝蜂窝复合板	佛山市欧朗斯建材有限公司	600m ²	教学楼（墙面）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深圳市港嘉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RS2022-00258
		实木复合板	山东鼎森木业有限公司	450m ²	教学楼（墙面）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RSTE202401398
		难燃胶合板	千年舟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0张	教学楼（墙面）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RSTE202400302
		实木复合地板 1220*205*14mm	山东鼎森木业有限公司	90m ²	教学楼（地面）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RSTE202401398
		PVC地板	雄县莱珂曼塑胶地板有限公司	850m ²	教学楼（地面）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RSTE202401396
4	固定家具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4	窗帘、幕布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5	吊顶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二）涉及消防的节能保温材料								
1	建筑用岩棉板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2	双层真空幕墙玻璃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三）涉及消防的电线电缆、电工套管等其他建筑材料								
1	矿物绝缘电缆	WD-YTTY-0.6/1KV 5*10mm ²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	1890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检测中心	2403290793
2	低烟无卤耐火电缆	WDZ-YJY-0.6/1KV 3*6mm ²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	1810m	整个项目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检测中心	2404290499
		WDZ-YJY-0.6/1KV 3*6mm ²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	1000m				2402280217
3	低烟无卤耐火电缆	KV 3*6mm ² WDZ-YJY-0.6/1KV 4*120+1*70mm ²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	1752m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检测中心	2403280708
4	耐火电缆（线）	WDZN-UJY-0.6/1KV 3*16mm ² WDZN-UJY-0.6/1KV 4*10mm ²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	176m 365m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检测中心	2403290795 2403280707
5	阻燃电缆（线）	WDZ-YJY-0.6/1KV 4*95+50mm ² WD-YTTY-0.6/1KV 5*16mm ² WD-YTTY-0.6/1KV 4*35+1*16mm ²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	644m 2410m 2315m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检测中心	2403280712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					2404290508
			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			无		2403290791
（四）涉及消防的建筑构配件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1	防火墙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2	防火隔墙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3	防火挑檐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4	钢制隔热防火窗	GFC3580*2480-H-A1.00(乙级) GFC1480*1180-H-A1.00(乙级) GFC2080*1480-H-A1.00(乙级) GFC880*1480-H-A1.00(乙级)	深圳市芳大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10	地下室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No:XF2003069
5	喷涂防火涂料	GT-NSF-FP2.0-TB	上海平海涂料有限公司	5T	钢连廊、钢楼梯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深圳市业昕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FSS2024-00317
(五) 涉及消防的建筑设备								
1	消防水箱							
2	特级防火卷帘	TFJ(W)-300300-TF3-Cz-S-350-1	广东卫士实业有限公司	9	地下室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No:2018601559
3	防火门	GFM甲、GFM乙、GFM丙	南京马斯德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20	教学楼、宿舍楼、地下室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及阻燃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山东)	No:FG1401349-2022
4	消火栓箱	1800*700*160 1800*700*240	深圳市香蜜湖消防设备器材有限公司	98	地下及塔楼消防水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Zb202050511 Zb202050508
5	消防信号阀	ZSXF-65-Z ZSXF-80-Z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4	地下及塔楼消防水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Gn201314780 Gn201314778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ZSXF-100-Z ZSXF-150-Z				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Gn201314776
6	水流指示器	ZSJZ80-M-1.6	福建省天广智能应急有限公司	无	地下及塔楼消防水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检测中心	Gn202111269G1
7	消防软管卷盘	JPS1.0-19/30	深圳市香蜜湖消防设备器材有限公司	123	地下及塔楼消防水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Zb2021M1884
8	内扣式接口	DN65	深圳市香蜜湖消防设备器材有限公司	123	地下及塔楼消防水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Zb2021M2074
9	有衬里消防水带	8-65-25	深圳市香蜜湖消防设备器材有限公司	123	地下及塔楼消防水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Zb2021M2031
10	室外消火栓	SS150/80-1.6	陕西远峰云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5	室外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Zb2017M4671
11	直流水枪	QZ3.5/7.5	深圳市香蜜湖消防设备器材有限公司	123	地下及塔楼消防水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Zb2021M2076
12	压力开关	2.5MPa	天津市科辉仪表厂	7	地下室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天津市科辉仪表厂	202406031903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旺龙		
13	湿式报警阀	ZSFZ 200-1.6A	福建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	地下及塔楼消防水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Gn201615475
14	多用途消防水泵接合器	SQD100-1.6 SQD150-1.6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6	地下及塔楼消防水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Zb2015M0331
15	减压稳压型室内消火栓	XBD3.0/1.0W-D FCL-2	上海东方泵业（集团）有限公司	2	屋面稳压泵房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Zb2019M2576
16	洒水喷头	T-ZSTBS80-68 ℃ Q5 T-ZSTBS115-68 ℃ Q5 93℃	福建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1435	地下及塔楼消防水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Gn201808139
17	电动机消防泵组	XBD7.0/15G-G	上海东方泵业（集团）有限公司	2	地下室泵房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Gn201612309
18	点型光电感烟火灾探测器	JTY-GD-A30	深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光明分厂 2020年4月	无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DZ2020101695
19	点型感温火灾探测器	JTW-ZD-A20	深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光明分厂 2019年7月	无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Dz2019103510
20	输入模块	JB-A511	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光明分厂 2022年7月	无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Dz2022201546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21	输出模块	KZ-A53	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光明分厂 2016年6月	无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Dz2022201545
22	输入/输出模块	KZJ-A55	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	无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Dz2022201545
23	火灾声光报警器	SG-A99	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	无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Dz2022101091
24	总线消防电话分机	DH99	深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光明分厂 2016年6月	无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Dz201613377
25	消防应急广播设备	GB200	深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光明分厂 2016年6月	无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Dz201613353
26	火灾显示屏	JB-FSD-A82	深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光明分厂 2022年3月	无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Dz2022101092
27	消火栓按钮	J-SJP-M-II	广东平安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123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082403
28	手动火灾报警按钮	J-SAP-M-962K	深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光明分厂 2018年9月	无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Dz2018105430
29	总线隔离模块	无	无	无	无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无	无

www.hk.com



www.hk.com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郭旺龙		
30	离心式消防排烟风机	ISQ-1000	上海诺地乐通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5年8月	3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Gn201516095
31	轴流式消防排烟风机	TSO-1000	上海诺地乐通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9年7月	2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Gn201905928
32	70° 防火阀	FHF WSDc-FK-1500* 800	深圳市贵庭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湖北分公司 2019年4月	1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FDQ3287
33	280° 防火阀	FHF WSDc-FK-1000* 800	深圳市贵庭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湖北分公司 2019年4月	1	整个项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郭旺龙	国家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OBU8470
34	280° 电动防火阀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35	280° 远程控制防火阀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五、建设工程消防查验意见和结论

工程竣工消防查验意见和结论	完成工程消防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消防内容情况：合格
	工程消防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含涉及消防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见证取样检验）报告）的情况：合格
	施工总承包、设计、工程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分别独立出具书面意见确认工程消防质量符合有关标准的情况（是否已向建设单位提供有关书面质量评价或检测报告）：合格
	消防设施性能、系统功能联调联试等内容检测结论（是否合格）：合格
	涉及消防的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结论（是否合格）：合格
真实性承诺	本单位和本人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和消防技术标准履行了建设工程消防施工质量管理和查验职责，充分了解本报告是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实施消防验收或备案抽查的重要依据，承诺所填内容完备、真实。本单位和本人愿意承担因填写遗漏或不实所造成的责任和法律后果。

七
限
公
司

第
五
章

第
五
节

第
五
章

第
五
节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

六、各责任主体（单位和个人）签字盖章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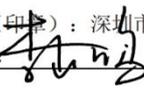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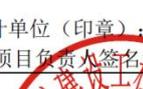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李鸣 2025年5月10日
设计单位（盖章）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鸣 2025年5月10日
总承包施工单位（盖章）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颜昌华 2025年5月10日
土建施工单位（盖章）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颜昌华 2025年5月10日
装修施工单位（盖章） 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朱钧泽 2025年5月10日
消防设施施工单位（涉及多个单位时，请并列盖章）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鸣 2025年5月10日
技术服务机构（消防设施检测，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李鸣 2025年5月10日
技术服务机构（竣工验收消防查验，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李鸣 2025年5月10日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及附件目录（设计、施工、监理涉及多个单位时，请明确各单位所承担的具体范围和内容）： 2025年5月10日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表

工程名称：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印章） 申请日期：2025年5月10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程务署			联系人	张银水		联系电话	13322629749		
工程地址	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大道与石岗圩路交汇处西南侧			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装饰装修、改变用途、建筑保温）					
工程投资额（万元）				总建筑面积（m ² ）	29959.55					
单位类别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移动电话和座机）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程务署			事业单位	赵阳 522327198208240035	李志鸿 440526197407122216	13823514736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甲级	许杰峰 230103196611170610	王芳 320321197910052442	136 9797 6000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壹级	易文权 420106196403295237	颜昌华 430422197010127534	13923756207			
消防单位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局有限公司			壹级	陈朝静 520102197012134631	李宝明 421122198010270055	18571662715			
装修单位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壹级	林超铭 440803199810233419	朱钧泽 440982199208194112	18402065868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综合资质	常运青 430422197408251770	张建强 430124197505031733	18670321366			
技术服务机构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文号（审查意见为合格的）				深龙建消审字【2022】第0165号			审查合格日期	2022年8月23日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号、批准开工报告编号或证明文件编号（依法需办理的）							制证日期			
建筑名称	结构类型	使用性质	耐火等级	层数		高度（m）	长度（m）	占地面积（m ² ）	建筑面积（m ² ）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教学楼	框架结构	教学楼	一级	6	-1	23.55	/	/	19488.35	6510.01
宿舍楼	框架结构	宿舍	一级	6	-1	23.1	/	/	3084.38	876.8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装修部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顶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墙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隔断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家具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织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装修面积（m ² ）	29959.55			装修所在层数	教学楼地下一层、地上一层至六层 宿舍楼地下一层、地上一层至六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变用途	使用性质	教学楼、宿舍楼			原有用途	教学楼、宿舍楼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保温	材料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A <input type="checkbox"/> B1 <input type="checkbox"/> B2			保温所在层数	/				
	保温部位	/			保温材料	/				



施工过程中消防设施检测情况（如有）		
技术服务机构（印章）：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5年5月6日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情况及意见		
一、基本情况 该工程位于: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大道与石岗圩路交汇处西南侧, 该项目共2栋建筑物, 总建筑面积29959.55平方米。北侧教学楼:地上6层、地下1层, 建筑高度23.55米, 地上建筑面积19488.3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6510.01平方米, 地上部分耐火等级二级、地下部分火等级一级;装修后使用性质:首层为架空层、多功能厅、图书馆、消防控制室、配电间, 2-6层为教学用房;南侧宿舍楼:地上6层、地下1层, 建筑高度23.1米, 地上建筑面积3084.38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876.81平方米, 地上部分耐火等级二级、地下部分耐火等级一级;装修后使用性质:首层为架空层、餐厅, 2层为教师餐厅、后勤宿舍, 3层为活动用房, 4-6层为教师宿舍;地下部分为停车库(含充电车位)及设备用房。申报装修材料:顶棚:铝扣板、无机涂料(A级);墙面:无机涂料、瓷砖(A级)、木纹吸音板艺术漆、抗倍特板、实木复合板、奥松板(B1级);地面:瓷砖、石材(A级)、复合木地板、实木地板、PVC地胶(B1级);隔断:砖墙(A级);工程设置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机械防烟排烟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等消防设施。		
建设单位（印章）：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5年5月10日		
二、经审查合格的消防设计文件实施情况 依法参加了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的竣工验收, 该工程已按消防设计文件落实施工。		
设计单位（印章）：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5年5月10日		
三、工程监理情况 已依法对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施工过程中实施了工程监理, 并参加了该工程的竣工验收, 结论合格。		
监理单位（印章）：深圳市各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2025年5月10日		
四、工程施工情况 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星河学校改扩建工程已按消防设计文件和国家工程消防技术标准施工完成, 并依法参加了该工程的竣工验收。		
消防单位（印章）： 项目经理签名：	装修单位（印章）： 项目经理签名： 	施工总承包单位（印章）： 项目经理签名：  2025年5月10日
五、消防设施性能、系统功能联调联试情况		
技术服务机构（印章）：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5年5月10日		
备注：建设单位信用代码12440307455756779E		



2.2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实验室实验环境改造升级项目（施工）

成交通知书

KJJJ-FZC-20241118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实验室实验环境改造升级项目（施工）（项目编号：KJJJ-FZC-20241118），项目地点：三亚崖州湾科技城。项目概况：主要包括中核1#楼、3#楼排风工程，主要内容为把已安装完成的通风柜、万向罩、直排的系统引至屋面高空排放并设置废气处理装置；百泰3#、4#、研学谷1#、2#改造工程，主要内容为（1）增设百泰4#楼位于一层的废水处理间的排风，引至屋面高空排放；（2）百泰3#楼四层、4#楼二层气瓶间气瓶柜增设排风管道；（3）百泰3#楼、4#楼在风机上增设风管，排风口距地3m高并设置取样口；（4）研学谷1、2#楼在风机上增设风管，排风口距地3m高并设置取样口；增加废弃物暂存柜、电气工程、废水工程、土建工程、深海装备产业园B栋厂房改造工程，主要内容为在风机上增设风管，排风口距地3m高并设置取样口等工程内容。本项目评审工作于2024年12月13日已经结束，经评审委员会评定、采购人确认、媒体公示评审结果，确定贵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成交价格（人民币）：贰佰叁拾贰万叁仟叁佰叁拾柒元壹角肆分（¥2323337.14元），成交下浮率：1.97%，计划工期：30日历天。质量标准：合格。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与采购人联系办理合同签订等有关事项。

特此通知。

采购人：（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见证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4年12月20日

2024年12月20日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实验室实验环境改造升级项目（施工）

发 包 人：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三亚崖州湾科技城

签订时间：2024年 12月 20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200MA5T9DX15F

法定代表人：吴坤苗

住所：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创意产业园 2 号路标准厂房一期旁

电话：0898-88835200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500MA55R3GR9U

法定代表人：林超铭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 D3 栋 202

电话：18402065868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释义

1.1 甲方（发包人）：合同约定的具有工程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

1.2 乙方（承包人）：合同约定的具有工程承包主体资格并被甲方接受的当事人。

1.3 乙方驻工地代表（简称“乙方代表”）：合同约定乙方在相应条款内指定的履行合同的负责人。

1.4 监理：合同约定甲方委托具有法定资格的工程建设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监理。

1.5 设计单位：甲方委托的具备与工程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

1.6 工期：按国家相关规定，甲乙双方在相应条款约定的、按总日历天数（包

括一切法定假日在内)计算的工期天数。

1.7 图纸:由甲方提供或乙方提供经甲方批准,乙方用以施工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1.8 书面形式:根据合同发生的手写、打印、印刷的各种通知、证明、证书、签证、协议、备忘录、函件及电子邮件等。

1.9 本合同中日期、天数均包含本数,若无特殊说明为工作日。

第二条 工程概况

2.1 工程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实验室实验环境改造升级项目(施工)。

2.2 工程地点: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

2.3 承包内容: 主要包括中核1#楼、3#楼排风工程,主要内容为把已安装完成的通风柜、万向罩、直排的系统引至屋面高空排放并设置废气处理装置;百泰3#、4#、研学谷1#、2#改造工程,主要内容为(1)增设百泰4#楼位于一层的废水处理间的排风,引至屋面高空排放;(2)百泰3#楼四层、4#楼二层气瓶间气瓶柜增设排风管道;(3)百泰3#楼、4#楼在风机上增设风管,排风口距地3m高并设置取样口;(4)研学谷1、2#楼在风机上增设风管,排风口距地3m高并设置取样口;增加废弃物暂存柜、电气工程、废水工程、土建工程、深海装备产业园B栋厂房改造工程,主要内容为在风机上增设风管,排风口距地3m高并设置取样口等工程内容。

具体实施内容详见图纸、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

尽管有本款规定,但未包含在本款所列明的工程范围内的,与本款列明的乙方承包的工程相连、相关或相通的工程或工作,在合理的理解和公允的判断下应由乙方完成的,乙方应完成。

2.4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报建、包竣工验收及相关的规费、税费等。

2.5 工程质量: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甲方提出建设要求,施工质量达到现行国家规范及验收要求。

第三条 双方工作

3.1 甲方工作

3.1.1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图纸 2 套,并在施工前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3.1.2 甲方应向乙方提出建设要求及标准，待乙方根据前述建设要求及标准，上报完整的施工组织方案经甲方审核通过后方可开始施工。

3.1.3 组建施工现场管理机构或委派专人，对工程施工变更、工程量签证、进度控制、质量监督等进行管理。

3.1.4 工程开工后，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的合格工程量，及时拨付工程款，保证工程顺利施工。

3.2 乙方工作

3.2.1 应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

3.2.2 制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负责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

3.2.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3.2.4 乙方应为本项目投入相应的专业技术人员（附件《乙方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汇总表》），指派【朱钧泽】为乙方代表，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包括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在内的各项事宜。乙方代表及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应当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常驻项目现场（每月不少于22天，每天不少于8小时），甲方有权对项目乙方代表及主要施工管理人员驻场情况进行抽查，若发现乙方代表未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驻场的，乙方每次应当按照合同签约价的【0.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2.5 依据有关规定，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手续，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无需另行支付。

3.2.6 应当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施工现场地下设备管线、道路、园林绿化等不受破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的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3.2.7 在施工中应妥善保管甲方堆放在现场的工程成品，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3.2.8 乙方应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做好自身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工作并购买相应保险，施工过程中非因甲方原因发生的一切安全、意外伤害等事故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3.2.9 在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将全部工程竣工资料移交给甲方。

3.2.10 乙方须对承包范围内的一切工作承担全部责任。在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前，乙方承担设备毁损、灭失以及设备安装不当造成的一切风险；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乙方承担质保期内全部工作以及设备质量或安装不当造成的一切风险。

3.2.11 施工现场的临时挖、移、吊、修边捡底、平整等，由乙方完成，该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在履行合同期间，不得另行要求增加合同价款。

第四条 工期

4.1 计划开工日期：合同生效后5日历天内。

4.2 竣工日期：经甲方组织工程相关责任单位进行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以工程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竣工日期为准。

4.3 总日历工期天数：【30】日历天。

4.4 因甲方原因不具备开工条件而影响工期的，工期相应顺延。

4.5 由于甲方变更设计或增加工程量，以及提出增加设计范围以外的工程项目，造成工期的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4.6 因乙方责任导致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

4.7 由于乙方施工造成工程质量原因返工，工期不顺延。

4.8 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导致停工连续【24】小时以上的，工期相应顺延。

4.9 发生上述工期需顺延的情况之日起【5】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提出书面顺延申请并应当经甲方签证确认，说明工期延误的原因、需要顺延的工期长短并提出相应的证明，经甲方审核确认后，工期予以顺延，乙方未取得甲方签证确认或者未在【5】日内向甲方提出工期顺延申请视为工期不顺延，乙方应承担本合同约定的逾期竣工违约责任。

第五条 材料设备的供应

5.1 材料进场时，乙方应负责提供材料设备合格证明；若材料设备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出现差异，乙方应承担返工、更换合格材料的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损失，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5.2 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应当符合甲方及行业要求。

5.3 乙方须于项目工程主要材料、设备使用 30 日前（含本数）上报材料设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报价。乙方应提供不少于三家供应商供甲方审核，否则因此导致的工期延误损失由乙方承担。

5.4 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包括成品或半成品），甲方实时定价后如乙方提出价格异议的，如果甲方证实在市场上能够按甲方所定的成本价购买到该种材料设备，应将有关信息通知乙方。若乙方仍拒绝购买，该种材料设备改为甲方供应，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由乙方负责。

5.5 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包括成品及半成品），因价格争议甲方在市场上能够按甲方所定的成本价购买到该种材料设备证实后仍拒绝购买而改为甲方供应的，甲方可随时从应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该材料设备费用。

5.6 乙方采购材料、工程设备前，应先提供认质资料，经甲方（设计人员、成本人员、工程人员）书面签字确认后方可按照设计和有关标准要求采购，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及出厂证明，对材料、工程设备质量负责。认质资料应按照《关于发布材料和设备认质认价流程（试行版）的通知》（三科开发函[2021]299号）要求提供（如有制度有更新，按最新制度执行）；未事先提供认质资料，直接采购材料、工程设备的视为违约，将按违约条款予以处罚。

第六条 工程变更

6.1 甲方变更设计的，应在该项目工程变更前【10】日向乙方发出书面变更通知。

6.2 所有的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减，需经甲方审批盖章后方可作为费用调整依据，只有按本合同的约定设计变更被甲方确认，且符合本条款如下约定的情况下才能对合同价款进行调整。

6.3 乙方按变更通知进行变更，并于收到甲方书面通知起【10】日内向甲方提出变更价款的完整资料。甲方收到变更价款报告后【5】日内予以签认或提出异议。

6.4 乙方接到变更通知后，可按相关计价规定或约定提出变更价款，送甲方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合同价款。

6.5 无论乙方是否与甲方就变更价款达成一致，乙方均必须先按照甲方的指令实施设计变更的施工，并可就变更价款与甲方继续协商或按合同约定的争议解决办法处理。

6.6 乙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提出合理建议，涉及到变更设计和对原定材料的更换，以及增加工程量，必须经甲方同意并签字确认。未经甲方签字，乙方擅自变更设计或对原定材料更换，甲方不予认可，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工程质量检验及验收

7.1 本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或海南省规定中从严的验收标准且满足图纸及甲方对质量的要求。

7.2 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当工程具备覆盖、遮盖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标准，乙方自检后，应提前 48 小时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经验收合格且甲乙双方办理验收手续后，乙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如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工期延误，工期顺延；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7.3 因乙方自身施工质量问题造成材料、设备的损坏，其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7.4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提前【10】日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后【5】日内组织验收，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7.5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而造成工程质量验收不合格，经整改后，另行验收，因此导致的整改费用及工期延误的损失由乙方承担。整改后仍不合格，甲方可要求乙方继续整改，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也可要求乙方离场并赔偿不合格项目的损失。

7.6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后，双方应办理验收手续。

第八条 工程价款及结算

8.1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即工程结算时，工程量根据双方预算书中确认的计量方式按实结算，承包范围内的项目单价按照双方确定的预算单价不作任何调整。

8.2 合同金额（含税）暂定为人民币：贰佰叁拾贰万叁仟叁佰叁拾柒元壹角肆分（¥2323337.14 元），其中，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叁万壹仟伍佰零壹元玖角陆分（¥ 2131501.96 元），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壹仟捌佰叁拾伍元壹角捌分（191835.18 元），增值税税率为 9%。如果因国家税法相关规定增值税税率变动，本合同含税金额不变（不含税价和增值税予以相应调整），并按含税金额作为付款依据。

8.3 工程变更价款确定方式

8.3.1 对于新增工程项目、缺项、漏项、设计变更等，组成合同价中的子项单价中有类似于其项目单价的：参照类似项目单价确定其综合单价，即参照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分析表，找出两者的差异因素，仅对材料差异部分进行调整确定新的结算单价。类似项目是指两者有类似构造、类似工艺、类似施工特点的项目。

8.3.2 新增工程项目、缺项、漏项及设计变更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其项目单价的，由甲乙双方根据工程变更资料、工程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计价标准、价格信息等确定变更价款。

8.3.3 措施项目费用包干，不因分部分项工程的项目、工作内容、工程量的变化、工程变更及其它原因而调整（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8.3.4 本工程人工及材料不考虑调差。

8.4 支付方式

8.4.1 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完成合同约定总工程量的 50%，经甲方审核确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5%。

8.4.2 乙方完成全部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经甲方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85】%。

8.4.3 乙方提交结算资料经甲方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审核，乙方在结算审定结论出具后，向甲方提供工程结算价款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按甲方要求），甲方支付至结算审定价的 97%。若该结算审定金额低于上述已支付金额的，则乙方应退回差额给甲方。

8.4.4 结算审定金额的 3%作为质保金，甲方于保修期满且乙方在保修期内无违约行为后 30 日内向乙方进行支付，质保金不计算利息。

乙方在结算审定结论出具后，向甲方提供工程结算价款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按甲方要求），甲方按审定结论支付至审定结算金额的97%，若结算审定金额低于上述已支付金额的，则乙方应退回差额给甲方。审定结算金额的3%作为缺陷责任保修金，待缺陷责任期满，如无扣除款项，经甲方审核确认后30日内退回乙方。

8.5 每次付款前，乙方需提交付款材料及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经甲方审核确认后【30】日内办理相应款项支付。甲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但因政府相关主管部门资金审批、资金拨付或甲方资金申请、资金到位、审批程序或融资款项审批、放款等原因致使甲方无法按本合同约定期限进行支付，甲方的支付时限相应顺延，且乙方理解并同意不追究甲方未按期付款的责任，就甲方未按期支付的合同款项，乙方不另行计算利息、滞纳金、违约金等，且乙方不能以此为由停工、缓建，而影响项目施工进度。

8.6 关于支付方式的约定：甲方可以采用包括但不限于现金、转账、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保理、供应链融资等多种方式付款。如甲方通过票据、保理、供应链融资支付，乙方需配合甲方根据金融机构的要求，完善并出具相关文件、材料等。

8.7 开票信息

1、甲方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200MA5T9DX15F】

税务登记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创意产业园2号路标准厂房一期旁】

电话号码：【0898-88832382】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崖城支行】

账号：【2201078409100044644】

2、乙方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500MA55R3GR9U】

税务登记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D3栋202】

电话号码：【18402065868】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

账号：【44250100000800004659】

第九条 工程竣工及资料移交

9.1 乙方在工程施工完毕并通过自检后【5】日内，向甲方提交竣工报告，竣工报告甲方审核并确认。竣工日期以工程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竣工日期为准。

9.2 乙方向甲方提交竣工报告的同时必须移交施工技术资料，否则其竣工报告将被拒绝，该工程被视为未竣工。

9.3 乙方必须按达标投产的有关要求移交施工技术资料（纸版一式二份）：（1）竣工验收签证书、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施工图会审记录、施工技术交底记录、开工报告、竣工报告、中间验收检查记录及签证、代用材料清单及签证、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处理记录、设备移交清册。（2）合格证、施工记录及试验报告。（3）按实际施工内容修改后，加盖竣工印章的完整的竣工图纸。

第十条 保险

10.1 乙方负责及时办理建筑工程一切险（含第三方责任险），否则由此造成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费用已含于本合同中，由于不可抗力造成乙方承担的工程出险时，乙方应及时准备和提交索赔资料，配合保险公司的调查。

10.2 乙方负责办理劳动保险和乙方在施工现场人员的生命健康及财产、现场各种施工用设施、设备、材料的保险，并支付相应的费用，费用已含在合同价款中。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任何事故（包括第三方人员在内）所发生的依法应该支付的损失、赔偿费、补偿费用等责任由乙方承担。

10.3 乙方需在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将保单复印件或扫描件提供至甲方，且保险内容事先经甲方确认，并不得低于国家及当地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

10.4 所有上述需缴纳的保险，有效期均至本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后。

第十一条 施工管理

11.1 乙方应严格遵守安全文明施工的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进行施工。工程施工应有项目经理负责管理，并配备足够的安全员、质检人员、造价人员，以满足现场施工管理及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11.2 若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11.3 乙方应对甲方移交后的施工场地上发生的一切负责，包括但不限于工期、财产、人员等。乙方对与本工程有关或本工程进行期间因乙方原因导致的人身伤亡及财产损失承担责任。

11.4 乙方应将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统一清理外运至施工总承包指定区域，每天固定人员对施工现场进行垃圾清理，每天保持施工道路通畅、无垃圾。

11.5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因乙方原因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立即书面报告甲方。由于乙方原因出现安全事故，本项目或甲方受到媒体或有关主管部门通报或批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和由此产生的一切赔偿责任。

11.6 乙方应遵守市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声、施工现场环境卫生和场外污染等的管理规定，否则造成的罚款由乙方负责。

11.7 乙方代表及甲方认为承包方必要人员必须按时参加每周工程例会及甲方要求参加的会议，因故不能参加的应提前【12】小时提出申请并获得甲方批准。

第十二条 保修条款

12.1 本合同项下乙方的质量保修期为【2】年，质量缺陷保修期从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12.2 保修期内，乙方必须及时处理甲方提出的质量问题。保修期内，乙方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1】天内，就甲方提出的质量问题应无条件予以维修。若乙方拖延维修，则甲方有权另派其他主体进行维修，一切费用在保修金内扣除，超出保修金的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3.1 一方未按本合同条款约定内容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致使合同无法履行，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3.2 乙方逾期完工的，每逾期一天，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0.5】%的违约金。逾期超过【3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可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款的30%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乙方应当予以补足。

13.3 保修期内，乙方未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进行工程维修的，每延期一天，应当按照合同价款的【0.5】%支付违约金。若因乙方拖延甲方另行委派其他主体进行维修，除执行 12.2 款约定之外，乙方应当按照维修金额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3.4 乙方施工偷减施工工序，或所用材料、设备经甲方检查或检测为不合格或有假冒伪劣情形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并按合同价款总额的 30%计取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13.5 乙方未经甲方许可将工程全部或部分进行分包或转包，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无条件按合同价款总额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予以补足。

13.6 乙方自身原因造成施工不符合规范要求未能通过相关主管部门验收或出现质量事故的，除立即整改和维修直至达到甲方满意之外，则每出现一处，乙方按合同价款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3.7 乙方拒绝或无力执行甲方合理指令的，则每发生一次，乙方按合同价款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果甲方因乙方拒绝或无力执行其指令而委托第三方去实施的，另行委托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尚未向乙方支付的款项中直接扣除或向乙方追偿，同时，乙方按该部分工程造价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3.8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做好已施工成品或其他甲方设备设施的保护工作，造成已施工成品或设备设施损坏和污染的，乙方应立即整改或修复。经乙方整改或修复后仍不符合设计标准的，则每增加整改或修复一次，乙方按合同价款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此造成工期延误的，其工期不予顺延，由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其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

13.9 因乙方原因造成劳资纠纷事件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费用外，则每发生一次事件，乙方每次按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果甲方直接介入解决事端的，乙方应立即无条件授权甲方处理相关事项，乙方在承担全部费用的同时，另按解决事件全部费用的 5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可从乙方任何工程款中扣除。

13.10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行业有关文明施工规范及甲方要求进行施工。外运渣土、废弃物的卸除、堆放和处理，应遵守市相关城管、交通、路政、市政环卫

等部门的管理规定。协调相关工作及办理外运相关手续等一切事务及费用由乙方自行处理，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由甲方出面解决，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甲方有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13.11 未经甲方或监理验收便进入下道工序或下阶段工程施工的，乙方构成违约。尚未造成质量安全问题的，每次按照合同签约价格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造成质量安全问题的，每次按照合同价款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累计达三次以上（含三次）或造成安全事故的，甲方可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价款的 30% 的金额支付违约金。

13.12 如乙方将全部工程转包或将全部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的，甲方有权单方通知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后，乙方应退还全部已收款项，按照本合同总价款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

13.13 乙方擅自更换主要乙方代表及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每次按照合同价格的【0.03】%向乙方收取违约金并在合同款中扣除。

13.14 若经甲方发现乙方代表及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存在兼职情形，一经发现，甲方有权每次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签约价的【7】%支付违约金，并于甲方发出通知之日起【7】日内消除违约情形（即消除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兼职情况）；若乙方未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消除违约情形或更换其他符合甲方要求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每逾期一天应当按照合同签约价的【0.01】%支付违约金。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兼职”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情况：

- (1) 除与乙方签订劳动合同外，还存在与其他主体签署劳动合同的情形；
- (2) 在除本项目以外，在其他项目中担任任何职位或虽未担任职位但在其他项目中实际承担工作；
- (3) 除本项目以外，在其他项目中虽未实际担任职位、未承担工作，但作为其他项目的成员进行投标（包括中标及已投但未中标的情况）；
- (4) 其他法律法规或甲方认为的兼职情况。

13.15 甲方有权将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应当承担的违约金在甲方应付的款项中扣除。

13.16 甲方有权根据发布的《工程总承包管理制度》、《工程质量管理制
度》、《工程进度管理制度》等公司管理制度对乙方进行监督及管理，乙方应严格按照上述规定，加强现场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及进度。如乙方违反甲方管理制度的，甲方有权根据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追究乙方相应违约责任。

13.17 甲方有权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35号）》《海南省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工程建设领域信用分级分类管理实施细则》及甲方发布的《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合同供应商履约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对乙方的合同履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乙方应重视履约评价工作，及时、如实配合甲方完成合同履行评价。如乙方违反上述规范性文件或者制度，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相应法律责任。

13.18 乙方向甲方做出的承诺（如有），应当严格执行，如甲方发现存在未按承诺履约行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价款的【10】%支付违约金。

13.19 乙方未向甲方提供认质资料并未经甲方书面签字确认，直接采购材料、工程设备的视为违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采购工程材料或设备金额的 30%支付违约金。

第十四条 保密条款

14.1 本合同项下拥有信息的一方根据本合同向另一方提供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性信息、商业性信息、文件、程序、计划、技术、图表、模型、参数、数据、标准、专有技术、业务或业务运作方法以及其他专有信息，本合同的条款和与本合同有关的其他商业信息和技术信息（以下统称“保密信息”），只能由接受方及其人员为本合同目的而使用。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对于提供方提供的任何保密信息，未经提供方的书面同意，接受方及其知悉保密信息的人员均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提供或披露给任何“第三方”。

14.2 提供方向接受方提供或披露的保密信息，仅可由接受方为执行本合同需要披露给指定的雇员，并且仅在为执行本合同所需的范围内进行该等披露；但是，接受方在采取一切合理的预防措施之前，不得向其雇员披露任何保密信息，该等预防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告知该等雇员将要披露信息的保密性质，由该等雇员做出至少

与本合同保密义务一样严格的保密承诺等，以防止该等雇员为个人利益而使用保密信息或向任何第三方做出未经授权的任何披露。

14.3 接受方的正式书面授权委托的律师、会计师、承包商和顾问等专业人员为提供专业协助而需要了解保密信息时，接受方可向其披露保密信息，但是，其应要求上述人员签订保密合同或按照有关职业道德标准履行保密义务。

14.4 如相关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按法律、行政法规的具体规定和法定程序要求接受方披露任何保密信息，接受方可在该政府部门或机构要求的范围内做出披露而无需承担本合同项下的责任。但前提是，该接受方应立即需披露的信息书面通知提供方，以便提供方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且该等通知应尽可能在信息披露前做出，并且接受方应尽商业上合理的努力确保该等被披露的信息获得有关政府机关或机构的保密待遇。

14.5 保密期限：永久。

14.6 本条规定的保密义务对以下信息不适用：

14.6.1 在一方披露时，已经是公众所知的信息，或者在披露后，并非由于接受方、雇员、律师、会计师、承包商、顾问或者其他人员的过失而成为公众所知的信息；

14.6.2 有书面证据证明在披露时已经由接受方掌握的信息，而且信息并非直接或间接来自提供方；

14.6.3 有书面证据证明第三方已向接受方披露的信息，而该第三方并不负有保密义务，并且有权做出披露。

14.7 当本合同解除或终止时，接受方应立即停止使用且不得许可第三方使用提供方的保密信息，同时，接受方应按照提供方的书面要求，将提供方提供的保密信息退还提供方或予以删除或销毁。

第十五条 合同的修改、变更和解除

15.1 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变更应经合同各方另行协商，并就修改、变更事项共同签署书面合同后方可生效。

15.2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在下列情况下解除：（1）经各方当事人协商一致解除；（2）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连续超过【60】天或累计超过【90】天。

15.3 提出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他各方，通知在送达其他各方时生效。

15.4 按照本条约定解除合同的，本合同被解除后，不影响守约方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赔偿损失的权利。

15.5 非经本合同各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合同，任何一方不得转让其在本合同或本合同项下全部和/或部分的权利义务。

第十六条 通知与送达

16.1 合同各方同意，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通知，以书面方式送达方为有效。书面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快递、电子邮件。上述通知应被视为在下列时间送达：以传真发送的，在该传真成功发送并由收件方收到之日；以快递或专人发送的，在收件人签收日或寄出后第3日即为送达（以较早的日期为送达日）；以电子邮件发出的，在电子邮件成功发出之后即为送达。

16.2 通知送达下列地点或传至下列传真号码或发至下列电子信箱视为有效送达。如任何一方的地址有变更时，需在变更前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因迟延履行而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责任。

甲方：【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联系人姓名：【王皓涵】

联系电话：【0898-88823810】

通讯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宜居路中核产业园4号楼】

乙方：【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姓名：【朱钧泽】

联系电话：【18502783017】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D3栋202】

第十七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当协商解决不成时，选择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 (1) 将争议提交海南国际仲裁院仲裁；
- (2) 依法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因一方违约、侵权等行为致使对方采取诉讼方式维护权利，败诉方应承担对方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鉴定费、公证认证费、差旅费、翻译费、评估费、调查费、商检费等合理费用。

第十八条 其他

18.1 本合同及其附件未经各方书面同意不得修订。对于本合同未包括的事项，各方应在协商基础上签订补充合同。这些补充合同应成为本合同的附件，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8.2 双方的联系人和通信地址以本合同中确定的为准，任何一方的联系人和通信地址的变更应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否则对方按照本合同确定的联系人和通信地址所递交文件视为已经送达。

18.3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和加盖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附件：1. 乙方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汇总表；2. 安全管理协议；3. 阳光合作协议书（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实验室实验环境改造升级项目(施工)】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为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甲方)(盖章):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承包人(乙方)(盖章): 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签约时间: 2024年 12月 20日 (由最后盖章一方填写)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实验室实验环境改造升级项目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实验室实验环境改造升级项目		工程地址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	
结构层次 (层/栋)			建筑规模 (面积)	工程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1. 民用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公共建筑
工程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1. 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2. 设备安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装修工程		投资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1. 外资; <input type="checkbox"/> 2. 合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1.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2.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4.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4. 集体; <input type="checkbox"/> 5. 民营	
地基基础 结构形式		主体结构形式	开工日期	2025.3.4	竣工日期 2025.4.2
规划核验证 号			监督登记号		
施工许可证 号			施工图审批 标准书号		
建 设 单 位	建设单位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坤苗	
			项目负责人	王皓涵	
施 工 单 位	施工承包单位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壹级	
	项目经理	朱钧泽	项目经理资质	粤1442021202203905	
监 理 单 位	监理单位名称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总监理工程师	叶腾飞	资格证书号 码	44040244	
勘 察 单 位	勘察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项目负责人		资格证书号 码		
设 计 单 位	设计单位名称	青岛市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田锐	资格证书号 码	2021370141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王皓涵
副组长	叶腾飞、朱钧泽
组员	王仁喜、林海荣、梁焱峰、梁芳、黄明、石朝元、吴文曦、田锐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地基与基础	叶腾飞	石朝元、王仁喜、梁芳
主体结构	叶腾飞	石朝元、王仁喜、梁芳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叶腾飞	石朝元、王仁喜、梁芳
建筑给排水工程	朱钧泽	吴文曦、林海荣、梁焱峰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朱钧泽	吴文曦、林海荣、梁焱峰
通风与空调工程	朱钧泽	黄明、田锐、刘青
工程档案及有关文件资料审查	叶腾飞	石朝元、吴文曦、王仁喜

(二) 验收程度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即观感质量检查）。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坚持先设计、再施工的原则。

四、对参建各方的评价

对勘察单位的评价：

对设计单位的评价：

工程设计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并建立健全项目质量保证管理体系，完成合同约定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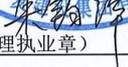
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工程施工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

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工程监理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

五、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p>施工单位意见</p>	<p>本工程已按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变更合同完成，工程质量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加盖项目经理执业章)</p> 
<p>勘察单位意见</p>	<p>项目负责人：</p>
<p>设计单位意见</p>	<p>本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施工图设计文件、合同约定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同意竣工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p>
<p>监理单位意见</p>	<p>本工程施工质量符合施工图设计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有关国家法律法规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单位工程质量验收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p>总监理工程师： (加盖总监注册章)</p> 
<p>建设单位意见</p>	<p>本工程经我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及有关专家共同检查验收，工程质量符合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单位工程质量验收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p>

需整改的问题:

无

2015年4月2日

整改结果:



叶腾飞
注册号 44040244
有效期 2026.10.24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复查人（加盖总监注册章）： 2015年4月2日

六、验收组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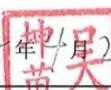


朱钧泽
粤1442021202203905(00)
建筑
2026.12.05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工程的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
质量验收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组组长：

施工单位（签章）	勘察单位（签章）	设计单位（签章）	监理单位（签章）	建设单位（签章）
  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法定代表人：
 2015年4月2日	年 月 日	 2015年4月2日	 2015年4月2日	 2015年4月2日

2.3深圳市宝安区沙井志兴商业街升级改造项目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07-440306-04-01-693150001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沙井志兴商业街升级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沙井志兴股份合作公司

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新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521.001605万元

中标工期：200天

项目经理(总监)：朱钧泽



本工程于 2022-09-0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0-08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10-09



查验码：8652938031001184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志兴商业街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和一社区和一路 67-79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沙井志兴股份合作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新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志兴商业街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和一社区和一一路 67-79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沙井志兴股份合作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新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 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 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 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 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 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 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 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 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 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 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本次印发版次为 SFD-2015-06, 即 2015 版第六版。

				深圳
				范本
				招标工程单价合同
				2015版
				第六次修订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沙井志兴股份合作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新达基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沙井志兴商业街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宝安发改备案（2022）0437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沙井和一社区和一一路67-79号，主要针对和一一路12栋商业街建筑进行升级改造，项目总用地面积2572.21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742.57平方米。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国有资本___%；集体资本100%；民营资本___%；外商投资___%；混合经济___%；其他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店面招牌改造，拆除及翻新招牌、内外墙翻新、拆除及翻新门窗及卷闸门、改造厕所及化粪池、拆除及翻新双层岩棉瓦；清理路面；硬化地面；翻新人行道、清理杂草树木，种植绿化、翻新水电、更换消防水管，监控设备、装修装饰房间工程以及负责办理项目施工阶段直至竣工验收等所有相关报批报建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各类配套手续、消防备案手续、施工审批手续、各项验收手续）等。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系统□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0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_____。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伍佰贰拾壹万零壹拾陆元零伍分（¥ 5210016.05 元），该签约合同价为固定价格，除另行协商一致外，不予调整；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伍仟贰佰壹拾柒元壹角伍分（¥ 125217.1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_____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六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执二份。

发包人：沙井志兴股份合作公司 (公章)

承包人：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梁任昌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梁文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9180645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8545820L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和一社区和一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中

办公楼 (办公场所)

园路同乐村综合楼 4 楼 402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梁任昌

法定代表人：梁文振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农村商业银行沙井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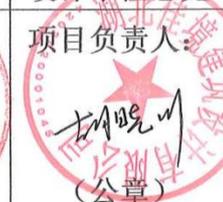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000020855913

账号：44250100010000001191

工程竣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志兴商业街升级改造项目						
施工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和一社区						
开工时间	2022年10月30日		完工时间	2023年3月20日			
合同编号				合同造价	5210016.05元		
施工单位	深圳市新达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湖北佳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沙井志兴股份合作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广信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主要工程内容：建筑外立面及建筑平面进行装修升级。							
竣工检查时间			2023年3月20日				
竣工检查结论：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合格</div>							
施工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设计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  朱灼华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陈汉泽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胡晓川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江 (公章)	
参 加 人 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志兴股份合作公司		陈汉泽	董事			
	深圳市新达基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朱灼华	项目经理			
	广东广信建筑工程 监理有限公司		李江	监理员			
湖北佳境建筑 设计有限公司		胡晓川	设计师				

4、拟派项目团队人员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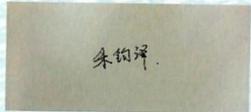
拟派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基本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经理	朱钧泽	/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2021202 203905	建筑工程
2	技术负责人	曹高杰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ZGC2204667 4	土建施工
3	安全主任	梁焱峰	/	安全生产考核证	C3	粤建安 C3(2016)00 04834	/
4	质量主任	吴浩源	/	岗位证	/	0915879202 508009924	/
5	建筑工程师	王仁喜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081330101 00001025	建筑工程
6	造价工程师	周兵	/	注册造价师证	一级	建 [造]112144 00009359	土木建筑工程
7	安全员	林超铭	/	安全生产考核证	C3	粤建安 C3(2020)00 11336	/
8	施工员	林海荣	/	岗位证	/	2301010100 294913	土建
9	材料员	刘宇容	/	岗位证	/	2501040000 504422	/
10	资料员	梁芳	/	岗位证	/	2501050000 507385	/
11	劳资专管员	黄明	/	岗位证	/	0915879202 405010382	/

注 1：提供相应注册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或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

注 2：提供所配备人员本单位近 3 个月（从招标公告发布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连续 3 个月）社保缴纳情况（社保部门网页或窗口打印资料均可）。退休人员不得作为参加本项目的人员。

4.1项目经理-朱钧泽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5月20日 - 2025年11月16日
<h3>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h3>		
姓名:	朱钧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2年08月19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1202203905	
聘用企业: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12-06至2026-12-05)	
		
	个人签名: 朱钧泽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签名日期: 2025.5.20	签发日期: 2023年12月06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1) 0120459

姓名: 朱钧泽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年08月19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11月24日

有效期: 2024年11月15日 至 2027年11月2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1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钧泽

社保电脑号：500377553

身份证号码：4409821992081941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5746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3057467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57467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57467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57467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57467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57467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5746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5746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5746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5746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5746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5746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5746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5746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5746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4461.47	7081.44			6914.85	2765.94			691.59		422.46		403.44		101.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2c8c27bc3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5746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2 技术负责人-曹高杰

	经北京市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i>Approved by Beijing Intermediate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Intermediate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i>		
姓名 <i>Full Name</i>	曹高杰	资格名称 <i>Qualification</i>	工程师
性别 <i>Sex</i>	男	专业 <i>Speciality</i>	土建施工
出生日期 <i>Date of Birth</i>	1981年10月	授予时间 <i>Date of Conferment</i>	2015年11月24日
证书编号 <i>Certificate No.</i>	ZGC2204667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曹高杰 性别男，一九八一年十月八日生，于二零零二年九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在本校工程力学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华北水利水电学院	校(院)长：	尹大考
证书编号：100781200605001165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姓名 曹高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10 月 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
一路6号免税商务大厦
1403
公民身份号码 43252419811008643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9.23-2036.09.2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曹高杰

社保电脑号：610693728

身份证号码：4325241981100864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5746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5	305746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305746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305746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305746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305746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3818.2	1796.8			1683.25	673.3			168.35		158.35	140.9			35.2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2c8c28e7b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5746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3安全主任-梁焱峰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6)0004834

姓 名: 梁焱峰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年12月16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6年05月11日

有效 期: 2025年04月18日 至 2028年05月1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4月18日



GDJY 成人高等教育 GDJY

422

毕业证书

学生 梁焱峰 性别男，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十六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三月至二〇一六年三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校（院）长：刘国生

批准文号：粤教规函【2010】107号
证书编号：141365201606000632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五日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梁焱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2年12月16日

住址 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海景路7号7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80419921216113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湛江市公安局霞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8.03-2043.08.0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梁森峰

社保电脑号：640907420

身份证号码：4408041992121611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5746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3057467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57467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57467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57467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57467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57467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3576.29	7081.44			2074.56	691.59			691.59		422.46		408.44		101.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2c8c29c13i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5746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4质量主任-吴浩源

	姓名: 吴浩源 Full Name
	性别: 男 Gender
	身份证号: 440801200105282314 ID No.
	职业工种: 质量员 Occupation Trade
	级别: _____ Rank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 0915879202508009924 Certificate No.	发证单位盖章: 
注册编号: 0915879202508009924 Registration No.	签发日期: 2025年6月26日 Issued Dat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浩源	性别 男, 二〇〇一年 五 月 二十八 日生, 于二〇一九年 九 月至二〇二二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设计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校(院)长: 蒋新华
证书编号: 141361202206191808	二〇二二年 六 月 二十六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吴浩源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2001 年 5 月 28 日
住址 广东省湛江市市辖区东简
镇简南路10号5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8012001052823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湛江市公安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8.03-2030.08.0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浩源

社保电脑号：802256917

身份证号码：4408012001052823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574678

计算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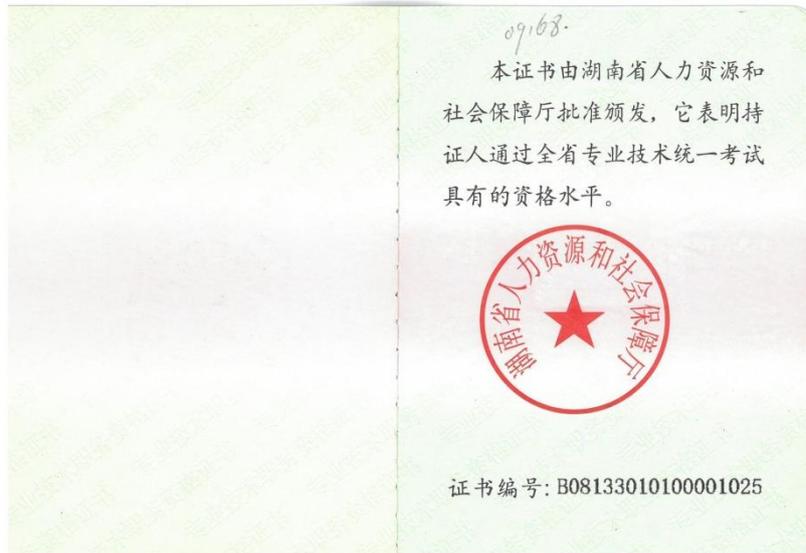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28.18	7.05
2025	04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28.18	7.05
2025	05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28.18	7.05
2025	06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28.18	7.05
2025	07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28.18	7.05
2025	08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28.18	7.05
2025	09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28.18	7.05
合计			5031.04	2515.52	2515.52		707.0	235.69		235.69		221.97	197.26			49.35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2c8c29e9c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5746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5 建筑工程师-王仁喜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仁喜

社保电脑号：626355190

身份证号码：4304231984101758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5746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3057467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57467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57467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57467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57467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57467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3576.29	7081.44			2074.56	691.59			691.59		422.46		408.44		101.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2c8c2a145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5746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6 造价工程师-周兵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18日
- 2025年11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周兵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9年08月19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14400009359
有 效 期: 2021年11月05日-2025年11月04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周兵

签名日期: 2025.8.18



发证日期: 2021年10月2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兵

社保电脑号：636224226

身份证号码：42220219890819655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5746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3057467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57467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57467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57467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57467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57467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3576.29	7081.44			6914.85	2765.94			691.59		422.46		403.44		101.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2c8c2a663d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5746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7安全员-林超铭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0）0011336

姓 名：林超铭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8年10月23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05月06日

有 效 期：2023年06月15日 至 2026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15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林超铭 性别 男，一九九八年 十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一八年
 三 月至二〇二〇年 六 月在本校 机电一体化技术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批准文号：粤府函〔2006〕79号
 证书编号：140665202006000635 二〇二〇年 六 月 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林超铭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8 年 10 月 23 日

住址 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绿塘
卜园村95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8031998102334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湛江市公安局霞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8.19-2029.08.19

4.8 施工员-林海荣

林海荣 同志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06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施工员（土建）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林海荣
身份证号 440803197611153417
证书编号 2301010100294913
工作单位



有效期至：2026 年 12 月 08 日

姓名 林海荣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6 年 11 月 15 日
住址 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绿塘 卜园村283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8031976111534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湛江市公安局霞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5.06.17-长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海荣

社保电脑号：648304663

身份证号码：4408031976111534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5746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3057467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3.1	3500	28.0	7.0
2024	02	3057467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3.1	3500	28.0	7.0
2024	03	3057467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3.1	3500	28.0	7.0
2024	04	3057467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3.1	3500	28.0	7.0
2024	05	3057467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3.1	3500	28.0	7.0
2024	06	3057467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3.1	3500	28.0	7.0
2024	07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4	08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4	09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4	10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4	11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4	12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1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2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3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4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5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6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7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8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9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合计			13576.29	7081.44			6914.85	2765.94			691.59		611.4	388.0		147.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2c8c2ballg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5746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9材料员-刘宇容



刘宇容 同志于 2024 年
12月20日至 2025年01月01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材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刘宇容
身份证号 440804199311051166
证书编号 2501040000504422
工作单位

湛江市房山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单位
2025年01月03日
有效期至：2028年01月03日



姓名 刘宇容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3 年 11 月 5 日
住址 广东省湛江市坡头区龙头
镇上蒙村20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80419931105116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湛江市公安局坡头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4.20-2042.04.2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宇容

社保电脑号：631264700

身份证号码：44080419931105116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5746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30574678	0.0									2360	21.24				
2024	10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8489.88	4312.32			4001.1	1600.44			400.17						58.8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2c8c2c3b4s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5746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10资料员-梁芳

CAGE CAGE CAGE CAGE CAGE



梁芳 同志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5 年 01 月 01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资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梁芳
身份证号 440804198510011365
证书编号 2501050000507385
工作单位



北京市房山建设协会
2025 年 01 月 03 日
有效期至：2028 年 01 月 03 日

姓名 梁芳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10 月 1 日
住址 广东省湛江市坡头区官渡
镇北马村160号1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80419851001136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湛江市公安局坡头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2.20-2037.02.2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梁芳

社保电脑号：605765089

身份证号码：44080419851001136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5746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3057467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57467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57467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57467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57467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57467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3576.29	7081.44			2074.56	691.59			691.59		422.46		403.44		101.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2c8c2cb76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5746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11 劳资专管员-黄明

	姓名: <u>黄明</u> Full Name
	性别: <u>女</u> Gender
	身份证号: <u>430524199109178662</u> ID No.
	职业工种: <u>劳资专管员</u> Occupation Trade
	级别: <u>—</u> Rank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 0915879202405010382 Certificate No.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注册编号: 091587920245010382 Registration No.	签发日期: 2024年5月22日 Issued Date

湖南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44011569284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黄明 性别 女，一九九一年 九 月 十七 日生，于
二〇一九年 三 月至 二〇二一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湖南工学院 校 长: 曹执令

批准文号: 国家教委教成厅 [1997] 17号
证书编号: 115285202106001099

二〇二一年 七 月 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明

社保电脑号：800460379

身份证号码：43052419910917866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5746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3057467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57467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57467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57467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57467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57467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574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574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3576.29	7081.44			6914.85	2765.94			691.59		422.46		403.44		101.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2c8c2dcceg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5746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其它需要提供的文件

附件 2: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工程名称	坪山文化广场项目(剩余工程)(重新公告)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六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深汕路六和城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p>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工程不得转包、挂靠、违法分包。若我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p>
投标单位盖章	<p>单位(公章):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时间: 2025 年 10 月 20 日</p>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董事长:  时间: 2025 年 10 月 20 日</p> <p>法定代表人:  时间: 2025 年 10 月 20 日</p>

备注:

-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在两处同时签署);
-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附件 3:

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坪山文化广场项目(剩余工程)(重新公告)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六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的承诺	我司承诺: 1.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配备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并及时任命,确保及时到岗到位。 2. 原则上项目经理不得更换,如确需更换,则必须取得招标人的书面同意,且除死亡、刑拘等不能履行职责及招标人要求更换的情形外,还需要支付违约金,即每次支付中标价的 1%。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 时间: 2025 年 10 月 20 日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声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  时间: 2025 年 10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  时间: 2025 年 10 月 20 日

备注:

-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在两处同时签署);
-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附件 4: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六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我方承诺,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1500MA55R3GR9U,法定代表人:(姓名,身份证号)林超铭、440803199810233419,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根据招标不同阶段作出取消我方投标资格、认定为无效投标、取消中标资格等处理。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林超铭



附件 6:

根据深建市场【2017】13号的规定，若投标人近半年内有发生不良安全生产记录的（受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通报、扣分），需如实提供相关材料。
证明文件：本工程招标公告期间，投标人的“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建设工程诚信档案|行政处罚及红色警示”（网址：<http://zjj.sz.gov.cn/ztfw/gcjs/>）查询截图。

今天是2025年10月16日，星期四，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双公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双公示专栏

行政处罚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查询

案件名称 (行政相对人) 处罚日期 发布日期

没有找到您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今天是2025年10月16日，星期四，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其他信息查询 > 红色警示

红色警示 查询

企业名称: 深圳市广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您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其他信息查询 > 红色警示

[返回主题](#)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双公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双公示专栏

行政处罚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异议申请](#)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 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案件名称 (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附件 7:

承诺书

致深圳市六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我方承诺:因我方存在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情形的,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以上违法违规行为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投标或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二、我方承诺:因我方存在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违法违规排放建筑废弃物受到建设、交通、水务部门行政处罚情形的,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以上违法违规行为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投标或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附件 8: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六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坪山文化广场项目(剩余工程)(重新公告)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广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叶超铭

日期：2025 年 10 月 20 日

